明源雲

股份代號
0909.HK

MING YUAN CLOU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2025 年報

深 耕 數 字 科 技 · 助 力 產 業 升 級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6 主席報告

2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9 董事會報告

80 企業管治報告

103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0 綜合損益表

111 綜合全面收益表

112 綜合財務狀況表

114 綜合權益變動表

116 綜合現金流量表

1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5 釋義

239 技術詞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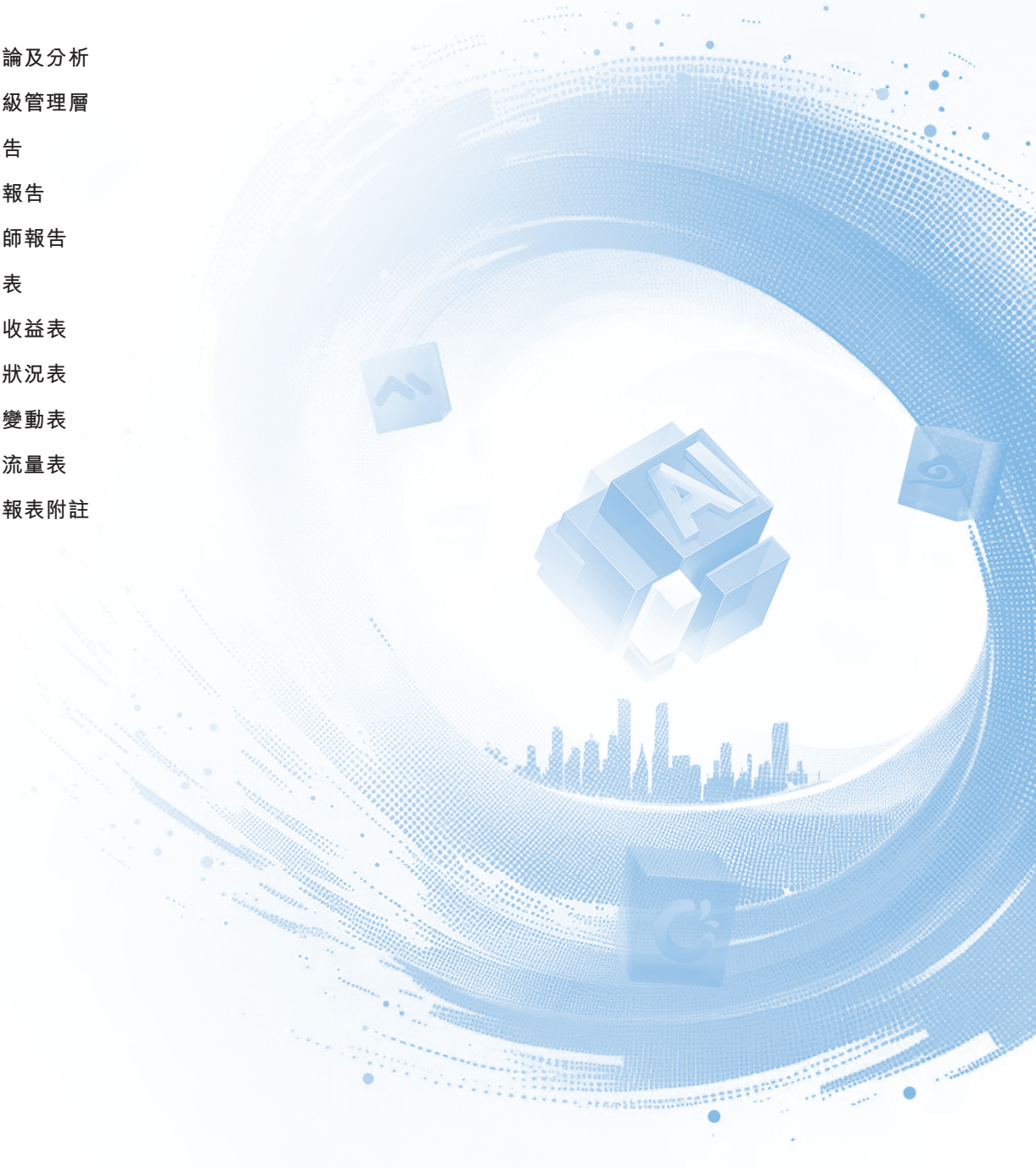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高宇先生*(主席)*
姜海洋先生*(行政總裁)*
陳曉暉先生*(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梁國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輝先生
趙亮先生
溫紅梅女士

審計委員會

溫紅梅女士*(主席)*
李漢輝先生
趙亮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漢輝先生*(主席)*
高宇先生
趙亮先生

提名委員會

高宇先生*(主席)*
溫紅梅女士
趙亮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深圳市南山區
粵海街道高新區社區
高新南十道16號
金地威新中心
A座801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
二座31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公司資料

獨立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香港法律顧問

達維律師事務所
香港
遮打道3A號
香港會所大廈10樓

合規顧問

邁時資本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起不再擔任)*
香港上環
德輔道中188號
金龍中心26樓2602室

授權代表

高宇先生
葉俊文先生*(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起辭任)*
肖志淼女士*(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起獲委任，自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起辭任)*
鄒游先生*(自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起獲委任)*

聯席公司秘書

葉俊文先生*(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起辭任)*
肖志淼女士*(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起獲委任，自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起辭任)*
鄒游先生*(自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起獲委任)*
梁瑞冰女士*(自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起辭任)*
李巧玲女士*(自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起獲委任)*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高新園科創支行
中國深圳市
南山區
高新技術產業園區
高新南七道
德維森大廈首層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股份代號

909

公司網站

www.mingyuanyun.com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83,992**	1,434,818	1,639,644	1,816,357	2,184,490
毛利潤	**1,006,215**	1,102,719	1,303,227	1,479,328	1,751,129
營運虧損	**(107,996)**	(376,283)	(763,220)	(1,265,677)	(626,771)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4,442**	(197,397)	(589,423)	(1,168,666)	(503,554)
年內利潤／(虧損)	**30,339**	(189,546)	(587,043)	(1,159,212)	(495,918)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100,666**	(43,964)	(169,721)	(626,954)	307,234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558,014**	1,334,860	1,108,788	1,013,320	659,098
流動資產	**3,551,781**	4,113,632	4,743,430	5,170,847	6,313,699
資產總額	**5,109,795**	5,448,492	5,852,218	6,184,167	6,972,79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29,611**	60,963	122,034	208,984	94,170
流動負債	**728,521**	684,643	796,227	880,730	948,451
負債總額	**758,132**	745,606	918,261	1,089,714	1,042,621
權益					
本公司擁有者應佔權益	**4,350,526**	4,702,886	4,933,957	5,102,750	5,933,331
非控股權益	**1,137**	–	–	(8,297)	(3,155)
權益總額	**4,351,663**	4,702,886	4,933,957	5,094,453	5,930,176
權益及負債總額	**5,109,795**	5,448,492	5,852,218	6,184,167	6,972,797

財務摘要

整體財務數據

收入於二零二五年約達人民幣1,284.0百萬元，同比下降約10.5%。

整體費用於二零二五年達人民幣1,133.2百萬元，同比下降23.6%。

年內利潤於二零二五年達人民幣30.3百萬元，同比實現扭虧為盈。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約為人民幣80.6百萬元，同比實現經營淨現金流量由負轉正。

主席報告

主席
高宇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二零二五年，中國不動產行業仍處於深度調整階段，整體市場規模維持在較低水平，但商品房銷售、新開工等核心指標的降幅已逐步收窄，行業呈現出階段性築底的跡象。與此同時，全球不動產科技市場持續保持雙位數增長，人工智能技術正由通用能力邁向行業深度應用階段，推動不動產行業在營銷、建設與資產運營等領域加速實現技術變革與價值重塑。

在這樣的行業背景下，二零二五年亦是明源雲持續推進戰略調整、提升經營韌性的重要一年。公司堅持長期主義，以客戶價值為核心，持續推動產品創新與經營優化。一方面，公司積極推動人工智能技術與業務場景深度融合，在不動產營銷、工程建設及資產運營等領域陸續推出多項AI產品與服務，幫助客戶提升運營效率與管理水平，同時進一步提升公司產品的整體價值。另一方面，公司持續推進國際化戰略，加快海外市場佈局，圍繞「AI+IoT+SaaS」的產品理念打造多項解決方案，並逐步在海外市場實現落地應用，品牌影響力持續提升。在多項舉措的共同推動下，公司整體經營韌性進一步增強，並於年內恢復業務盈利。

展望未來，公司對行業的長期發展保持審慎而堅定的信心。我們將繼續在國內市場聚焦核心產品與優質客戶群體，實現穩健的有機增長；持續加大AI技術創新與投入，構建「AI原生產品與AI能力增強」雙輪驅動的發展模式；同時穩步推進海外業務拓展，重點佈局發達國家和地區市場，逐步打造更加多元化的增長引擎。我們相信，在行業結構持續優化與技術變革不斷深化的背景下，公司有能力把握新的發展機遇，實現穩健而可持續的長期增長。

本人欣然向各股東提呈我們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主席報告

業務回顧及展望

一、行業現狀與回顧

1. 國內市場築底信號漸顯，「好房子」建設與存量運營驅動數字化需求

二零二五年，中國房地產市場仍處於深度調整期。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全國商品房累計銷售面積為8.8億平方米，同比下降8.7%；累計銷售額為人民幣8.4萬億元，同比下降12.6%。房屋新開工面積為5.9億平方米，同比下降20.4%。整體指標仍處低位，但降幅持續收窄，市場築底跡象顯現。

政策方面，二零二五年六月召開的國務院常務會議明確提出「更大力度推動房地產市場止跌回穩」，並系統部署「構建新發展模式、推進好房子建設、摸底土地與項目」三大任務；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召開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進一步強調「著力穩定房地產市場」，提出「因城施策控增量、去庫存、優供給」執行路徑，並將高質量城市更新納入擴大內需框架。二零二六年二月中央政府工作報告提出「著力穩定房地產市場」，因城施策「控增量、去庫存、優供給」，鼓勵收購存量商品房用於保障房，深化公積金改革，推進「好房子」建設、保交房白名單制度及防範債務違約風險等。在上述定調下，主管部門與地方政府加快落地舉措，圍繞「好房子」建設與供給結構優化開展系統部署，推動行業發展模式轉型。

與此同時，中國不動產行業已進入存量主導的新階段。二零二五年七月中央城市工作會議指出，我國城鎮化由快速增長期轉向穩定發展期，城市發展由增量擴張轉向以存量提質增效為主。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二零二五年中國常住人口城鎮化率為67.9%，較上年持續攀升；克而瑞數據顯示，二零二五年全國重點30個城市的二手住宅累計成交面積約為2.14億平方米，為新房成交面積的1.85倍。行業正由「開發主導」邁向「開發+運營」並重，不動產開發商更加重視存量資產盤活與運營升級。

在上述因素影響下，不動產開發商對建造、資產運營等環節的提質提效需求有望進一步提升，為相關領域的數字化升級與應用落地打開更大空間。

2. 全球不動產科技規模穩步增長，海外市場空間廣闊

在高科技加速滲透與客戶需求持續演進的推動下，全球不動產科技市場規模保持穩步增長。根據全球知名諮詢公司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的數據顯示，二零二五年全球不動產科技市場規模已達401.9億美元，其中北美市場佔據總市場規模的37.9%；預計到二零三四年全球不動產科技市場規模將達到1,045.7億美元，年複合增長率為11.9%。AI、AR/VR、IoT等前沿技術正深刻重塑行業效率：AI在項目前期可輔助建築設計與智能審圖，在後期可自動生成營銷物料；AR/VR通過虛擬看房與模擬規劃顯著提升用戶體驗，並有效縮短交易週期；IoT則通過對能耗、設備、安防與環境等關鍵要素的實時感知與聯動控制，推動樓宇運維從「人工巡檢」向「預測性維護」升級，降低能耗與運維成本。

在發達國家市場中，不動產科技企業發展活躍。一方面，勞動力成本高企與人口老齡化加速「以技術替代人力」的趨勢；另一方面，當地SaaS行業發展成熟、集成生態完善，不動產企業對訂閱制的接受度與付費意願較強，為不動產科技企業提供了良好的成長土壤。

在此背景下，公司將依託在國內不動產數字化領域的深厚積累，順應AI技術浪潮，持續挖掘發達國家市場的不動產數字化需求，加速推進海外業務發展。

3. AI邁向行業推理階段，驅動SaaS產品價值重塑

二零二五年，AI技術加速由「通用智能」向「行業專家」演進。隨著DeepSeek、Gemini及OpenAI新一代模型等相繼發佈，企業部署私有化模型與智能體應用的門檻顯著降低，AI的行業理解與複雜推理能力持續提升。

AI在不動產行業的落地亦進入新階段。根據畢馬威《中國領先不動產科技企業50》報告，全球不動產AI應用正由「單點工具」走向「全鏈路集成」。在市場營銷領域，AI通過洞察終端客戶偏好與決策路徑，協同提升獲客、轉化與運營效率；在工程建設領域，搭載AI視覺的智能設備與機器人加速進入現場，用於質量安全檢測與施工輔助，緩解勞動力緊缺並提升管理精細化水平；在資產管理領域，AI可支持租客篩選、合同處理與運營分析，提升資產全生命週期運營效率，並將運營數據沉澱為可復用的決策能力。

在此背景下，公司於二零二五年面向不動產行業多場景推出AI產品。在不動產營銷領域推出雲客AI產品，產品矩陣覆蓋短視頻營銷的關鍵環節；在投資管理、項目建設與資產管理等板塊亦推出多項AI模塊，基於客戶的數據與流程資產進行結構化處理與分析，輔助企業提升經營決策效率。未來，公司將深耕不動產行業需求，並向相關領域有序延伸，持續強化AI的行業推理與可執行能力，使其更貼合業務規則與專業方法論，進一步驅動公司業務增長。

二、業務回顧

1. 產品與服務

我們專注為不動產生態鏈的主要參與方提供雲服務和本地化部署軟體及服務，幫助客戶通過數字化升級更好地實現其戰略目標。

1.1. 雲服務

我們的雲服務分為客戶關係管理、項目建設、資產管理&運營、天際PaaS平台四大產品線，實現對不動產行業開發建設／運營／服務等核心業務領域的全面覆蓋。

報告期內，中國商品房銷售額及新開工面積降幅逐步收窄，市場呈現企穩回升跡象。受此帶動，公司各產品線簽約情況持續改善，收入降幅較前期收斂。資產管理&運營產品線由於其所服務的市場和客戶相對穩健，簽約和收入均保持正增長。二零二五年，雲服務收入為人民幣1,082.3百萬元，同比下降9.4%（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1,195.1百萬元），雲服務收入佔總收入比例為84.3%。

(1) 客戶關係管理

客戶關係管理產品線主要幫助不動產生態鏈各參與方實現營銷業務的數字化，幫助客戶全面提升營銷效率，節省營銷費用。該產品線主要包含雲客及其他涉及不動產數字營銷領域的產品。

二零二五年，雲客進一步完善AI產品矩陣，推出「AI投流」產品，通過AI算法優化投放策略，幫助企業客戶降低投放成本、提升流量曝光。結合既有的「AI創意工場」、「AI直播機」、「AI銷售員」等核心產品，雲客已構建覆蓋「策略制定 — 內容製作 — 傳播觸達 — 在線獲客」的短視頻營銷全生命週期解決方案，幫助不動產企業提升抖音開播覆蓋率，推動直播營銷逐步成為不動產開發商的常態化營銷方式之一。

在生態合作方面，雲客深化與國內主流短視頻平台的合作：二零二五年三月雲客與「抖音生活服務房產業務」簽署深度合作協議，成為巨量引擎一級代理商，並聯合抖音SDK、巨量引擎發佈《二零二五房產直播實踐白皮書》，為不動產企業提供直播營銷指引；同時與「小紅書」實現平台能力全面打通，形成「數據智能+場景生態」的雙輪驅動。通過構建「全媒體矩陣獲客體系」，雲客在行業影響力進一步提升，並持續推動行業數字營銷轉型。

二零二五年，雲客AI產品終端簽約金額約人民幣5,400萬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AI產品累計覆蓋的不動產售樓處數量超過2,500個，產品已經被保利發展、華潤置地、龍湖集團等頭部不動產開發商廣泛應用。

二零二五年，客戶關係管理產品線合計錄得收入人民幣767.7百萬元，同比下降10.6%（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858.9百萬元），其中，雲客產品合計錄得收入人民幣750.5百萬元，同比下降7.5%（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811.4百萬元）。報告期內，國內配備雲客產品的售樓處數量為9,756個，同比下降為7.6%（二零二四年同期：10,563個）。報告期內，雲客單售樓處年度客單價為人民幣7.7萬元／個，同比增長1.3%（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7.6萬元／個），售樓處客單價提升主要由於客戶增加對雲客AI產品的採購。

(2) 項目建設

項目建設產品線主要幫助住宅、產業及基建類不動產開發商實現項目建設全流程、全場景的數字化管理，助力工程項目在進度、成本、質量及安全等方面實現高效管理，並通過多方協同提升上下游各主要參與方的運作效率，實現共贏。

二零二五年，在中國不動產項目建設需求收縮的背景下，該產品線聚焦國企平台公司在成本管理、計劃運營、採購招標，以及項目現場管理的安全生產、現場巡檢、缺陷治理等高價值場景，通過AI技術賦能及客戶拓展實現業務結構優化。

在產品層面，該產品線推出「AI成本數據庫」產品，將合同清單指標清洗時間由1週縮短至20分鐘，解決傳統成本數據口徑不一、依賴經驗的痛點，推動成本決策由經驗驅動向數據驅動轉型。

在客戶層面，在深耕以國企為核心的產業與基建客戶基礎上，公司加快拓展非不動產行業的實體產業客戶，支持其新生產基地與辦公樓的智慧建造管理。二零二五年，公司新簽京東產發、山西鵬飛集團等多家知名實體產業客戶。

二零二五年，中國住宅市場新開工項目數量降幅有所收斂，疊加國內基礎設施建設投資額增速相對穩定，項目建設產品線收入降幅開始收斂。報告期內，項目建設產品線合計錄得收入人民幣110.5百萬元，同比下降11.0%（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124.2百萬元）。國內配備項目建設產品的建築工地數目為4,635個，同比下降11.8%（二零二四年同期：為5,257個）。年度單工地客單價為人民幣2.4萬元／個，同比基本保持穩定（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2.4萬元／個）。

(3) 資產管理&運營

資產管理&運營產品線主要幫助存量不動產的持有方及運營方實現資產管理及多業態空間運營&服務的數字化管理，產品涵蓋資管、招商、租賃、空間運營、物業服務等業務領域，提升資產運營效率，促進資產保值增值。

二零二五年，該產品線圍繞「存量資產數字化」與「AI智能化」兩大主線持續迭代升級並加快客戶拓展，成為公司應對行業由「增量開發」向「存量運營」轉型的重要增長引擎。

在產品層面，通過優化標準接口與交付體系、持續降低交付成本，進一步降低客戶採購與落地門檻；同時引入AI能力升級核心功能，提升產品附加值。二零二五年三月，該產品線推出「數智園區3.0招管運一體化解決方案」，基於AI算法分析企業行業屬性、規模與需求，實現房源優勢的精準匹配與定向推送，提升招商線索轉化效率。

在客戶層面，客戶結構由頭部國企平台公司延伸至中腰部國企平台公司，並覆蓋產業園區、保障房運營公司等垂直領域企業；截至二零二五年末，已有290家國企平台公司配備資產管理及運營產品。

二零二五年，公司加速拓展中腰部國企平台公司及其他不動產垂直領域客戶，二零二五年下半年簽約成效逐步顯現，帶動收入保持正增長。報告期內，資產管理&運營產品線合計錄得收入人民幣104.9百萬元，同比增長5.1%（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99.8百萬元）。

(4) 天際PaaS平台

天際PaaS平台自二零二零年推出以來，始終聚焦於建立「敏捷開發、全局集成、流程驅動、數據洞察、科技創新」五大自主能力，基於技術平台的開放性和可擴展性，支持明源雲全系產品及第三方生態應用的快速開發和集成，保障公司核心業務的穩定運行。

在國際化層面，二零二五年天際PaaS平台持續完善國際化架構，在簡體中文、英文等語言基礎上新增適配日文、繁體中文等語言包，進一步提升海外交付與本地化運營效率。在AI技術層面，天際AI開發平台進一步沉澱不動產行業知識、規則與文檔資產，集成Claude、GLM、通義、DeepSeek等國內外領先模型，支持企業級Agentic Workflow的任務編排與自主規劃，並通過RAG與上下文工程顯著提升Agent在複雜業務場景下的準確性與可用性。目前，平台已在採招、租賃等關鍵環節落地多個企業級「數字員工」，有效提升業務處理效率與運營質量。

二零二五年，中國住宅市場銷售及新開工規模降幅開始收斂，天際PaaS平台所服務的存量住宅開發商客戶數量逐步趨於穩定，這使得該產品線的收入降幅明顯收斂。二零二五年天際PaaS平台產品線合計錄得收入人民幣99.3百萬元，同比下降11.6%（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112.3百萬元）。

1.2. 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

我們提供基於本地化部署的ERP軟件及服務，重點服務住宅開發商，包括房地產銷售、成本、採購、計劃、費用及預算等產品。除銷售軟件許可外，我們還提供配套的實施服務、產品支持服務及增值服務。

二零二五年，該產品線新增客戶的產品許可證銷售及交付合同簽約金額同比下降，但存量客戶的產品支持服務及專項增值服務簽約金額基本保持穩定，且佔該產品線簽約結構的比重持續提升，綜合使得該產品線收入降幅明顯收斂。二零二五年，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01.6百萬元，同比下降15.9%（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239.7百萬元）。

1.3. 海外業務

二零二五年，公司加速海外業務佈局，進一步完善全球化的人才、品牌(Mytepro)、營銷和運營體系。報告期內，海外產品簽約金額超過人民幣3,000萬元，公司在海外市場的知名度不斷提升。

在市場層面，公司通過「收併購+本地化運營」的拓展模式，已在東南亞、日本、中國香港、中東等地區建立了本地化團隊，並積極與多家當地知名的軟件集成商、諮詢公司等渠道夥伴建立了深入合作。二零二五年八月，公司收購日本不動產科技公司ASIOT，其智能抄表產品「A Smart」在日本市場具有極強的競爭力，得到眾多日本不動產行業客戶的高度認可，未來具備較高增長空間。

在品牌層面，公司積極參與香港國際創科展、沙特CityScapeGlobal、悉尼FconTech、新加坡BexAsia、迪拜GitexGlobal等國際行業展會，展示公司「AI+IoT+SaaS」產品理念，提升品牌國際影響力。

在產品層面，公司基於「AI+IoT+SaaS」的產品理念，充分結合中國製造業和供應鏈優勢，打造出多個「低成本、高性能」的SaaS產品，直擊海外不動產科技市場痛點。目前公司的海外標準化產品包括面向不動產資產管理領域的智能抄表產品「A Smart」，面向不動產營銷領域的VR產品「AI Virtual Tour」和面向不動產建設領域的安全及勞務管理平台產品「Linkforce」。

2. 管理和運營

二零二五年，公司持續朝著精益運營的方向落實降本提效，尤其強化AI工具的規模化應用，以提升組織效率與運營韌性。在客戶服務方面，公司自研AI客服可獨立解答客戶產品諮詢類問題，目前累積的問題回答準確率高達89%；由AI客服自閉環處理的工單量佔總解決量的35%，顯著提升客服響應效率並降低人工壓力。在研發方面，公司依託天際AI開發平台為研發人員提供輔助編程與輔助測試能力，在保障研發質量與交付穩定性的同時，有效降低資源投入、提升研發效率。受上述舉措帶動，報告期內公司整體成本與費用均實現不同程度的下降。

二零二五年，公司銷售及推廣費用約為人民幣591.4百萬元，同比下降21.9%（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757.7百萬元）。一般及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166.9百萬元，同比下降31.6%（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244.0百萬元）。研發費用約為人民幣374.9百萬元，同比下降22.2%（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482.1百萬元）。公司年度人均產值為人民幣71.8萬元，同比提升12.4%（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63.9萬元）。

三、業務展望

二零二五年是公司實現業務復甦的關鍵之年，公司通過優化客群結構、持續降本提效等方式有效抵禦外部市場風險，並於當年恢復盈利。展望二零二六年，公司將在確保業務盈利的基礎上，調整客群結構，並加大AI及海外市場的投入，推動公司業務實現新一輪增長。二零二六年公司將落實以下戰略：

1. 國內市場戰略聚焦，實現盈利持續增長

公司在國內市場將堅持「聚焦核心產品、深耕優質客群」的策略，確保盈利能夠持續增長。具體各產品線發展策略如下：

客戶關係管理產品線：以「雲客AI產品」作為新增長引擎，加速與國內主流短視頻平台及其生態夥伴的合作，完善從內容生產、線索獲取到轉化跟進的閉環能力，提升「雲客AI產品」在不動產開發商客群中的滲透率與復購率；在能力可復用的基礎上，持續沉澱標準化組件並強化場景化打磨，探索向汽車等非不動產行業客戶機會，培育新增量。

項目建設產品線：聚焦國企平台公司客群，圍繞計劃、成本、安全等工程管理核心痛點提供更具針對性的解決方案，提升交付效率與項目管理透明度；探索具備項目建設需求的實體產業客戶，通過標桿項目打造、聯合市場活動與案例傳播，持續增強公司在項目建設數字化領域的品牌影響力。

資產管理&運營產品線：加速覆蓋中腰部國企平台公司客群，圍繞「資產盤活 — 招商去化 — 租約與物業運營 — 經營分析」形成更多可落地的產品組合；通過自動報表、租約抽取等AI提效工具，結合生態化集成與標準接口，降低交付與集成成本，提升產品規模化複製能力與綜合競爭力。

2. 海外市場加大投入，聚焦發達地區市場

公司將持續加大海外業務投入，重點佈局發達國家和地區市場，圍繞不動產營銷及資產管理等核心業務場景，提供「AI+IoT+SaaS」一體化的產品與服務解決方案，穩步推進海外業務規模化發展。

日本市場：公司將進一步完善本地化組織能力與交付體系，持續強化「A Smart」產品的渠道與生態體系建設，深化與日本頭部系統集成商及軟件分銷商的合作，提升品牌影響力與市場覆蓋效率，推動對主流客戶群的滲透與複製。同時，公司將推動「A Smart」產品在香港、新加坡及澳洲等發達市場的推廣落地。

東南亞、澳洲及中東市場：公司將持續推進不動產營銷類VR產品「AI Virtual Tour」的市場覆蓋與商業化進程。在鞏固新加坡、馬來西亞及印尼等既有市場基礎上，依託生態合作夥伴加速拓展澳洲、中東、泰國、越南等市場，並結合當地客戶需求，積極探索「AI銷售員」、「AI直播機」等雲客AI產品在海外市場的應用與落地機會。

香港市場：公司將其作為面向海外發達市場的重要產品孵化基地。依託既有客戶合作基礎，公司將加快資產管理相關產品的場景完善與成熟度提升，並積極拓展香港本地不動產標桿客戶與示範項目，為後續進入其他發達國家和地區市場奠定產品與案例基礎。

其他市場：公司將持續關注北美及歐洲市場的發展機遇，並在條件成熟時，綜合採用設立本地團隊、發展生態夥伴以及投資併購等方式擇機進入。

經過近兩年的海外市場探索與投入，公司多個產品線已驗證其在海外市場的適配性與增長潛力，公司亦已在日本、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尼及沙特阿拉伯等地設立本地團隊。展望未來，公司海外業務有望進入為期3至5年的加速發展階段。

3. 構建AI「原生+增強」模式，打開業務增長空間

公司將採取「雙輪驅動」的AI戰略，推動AI能力在產品創新與存量產品升級中的協同落地。

一方面以「AI原生型」(AI-Native)產品作為增長引擎，依託公司在不動產行業長期服務積累的行業知識與私域數據，聚焦市場營銷、成本招採、資產運營等高價值場景，推出更多可獨立定價、獨立銷售的Agent產品，推動客戶核心工作流程的自動化與標準化，形成可複製的規模化增長路徑。

另一方面以「AI增強型」(AI-Enabled)作為產品基本盤，在現有產品中疊加智能總結與檢索、文檔與報表生成、風險識別與提示等通用能力，逐步固化為各模塊標配功能，直接提升一線人員工作效率。商業化方面，公司將結合客戶使用場景，探索採用「升級包+使用額度」等方式推動落地，促進續費率與客單價提升。

在交付與合規方面，公司將兼容多種主流大模型，優先以API方式實現快速部署，並支持專有部署以滿足頭部客戶對數據隔離與安全合規的要求；不斷優化不動產行業知識庫效果與算力成本，確保相關產品與解決方案具備可控性、穩定性與規模化交付能力。公司將持續以行業數據與業務流程沉澱構建差異化優勢，優先打造具備量化成效的降本增效與風險控制標桿案例，並在此基礎上實現複製推廣與規模增長。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一直以來信任並支持明源雲的投資者表示衷心感謝。感謝廣大客戶在行業挑戰時期仍與我們攜手同行，也感謝合作夥伴的長期協作與支持。更要感謝全體員工在複雜環境中的堅守與付出，是大家的專業、韌性與創新精神，使公司能夠在行業週期中保持前行的力量。未來，我們將繼續秉持長期主義，與各方夥伴共同迎接新的發展機遇，不斷為投資者創造長期價值。

主席
高宇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

明源雲
成為不動產生態鏈數字化最值得信賴的夥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83,992**	1,434,818
銷貨成本	**(277,777)**	(332,099)
毛利潤	**1,006,215**	1,102,719
銷售及推廣費用	**(591,417)**	(757,712)
一般及行政費用	**(166,882)**	(244,033)
研發費用	**(374,877)**	(482,050)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31,856)**	(44,849)
其他收入	**84,644**	85,198
其他虧損淨額	**(33,823)**	(35,556)
營運虧損	**(107,996)**	(376,283)
財務收入	**135,576**	183,713
財務成本	**(2,760)**	(4,418)
財務收入淨額	**132,816**	179,295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虧損	**(378)**	(409)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4,442**	(197,397)
所得稅抵免	**5,897**	7,851
本年度利潤／(虧損)	**30,339**	(189,546)
下列人士應佔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者	**30,569**	(189,546)
非控股權益	**(230)**	–
	30,339	(189,546)

收入

報告期內，我們的總收入為人民幣1,284.0百萬元，同比下降10.5%（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1,434.8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變幅
	人民幣	*人民幣*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雲服務	**1,082,344**	1,195,093	(9.4)
— 客戶關係管理	**767,727**	858,912	(10.6)
— 項目建設	**110,474**	124,161	(11.0)
— 資產管理&運營	**104,850**	99,751	5.1
— 天際PaaS平台	**99,293**	112,269	(11.6)
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	**201,648**	239,725	(15.9)
總計	**1,283,992**	1,434,818	(10.5)

報告期內，我們的雲服務收入為人民幣1,082.3百萬元，同比下降9.4%，佔整體收入84.3%（二零二四年同期佔比83.3%）。雲服務收入下降主要受制於簽約同比下滑導致的遞延收入減少，但隨著不動產市場新開工及銷售情況改善，客戶預算壓力有所緩解，雲服務產品簽約降幅較前期收斂，進而帶動雲服務收入降幅較去年同期改善1.3個百分點。其中資產管理&運營因客戶相對穩健，收入保持增長。在報告期內，資產管理&運營收入為人民幣104.9百萬元，同比增長5.1%。

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201.6百萬元，同比下降15.9%。主要受住宅市場新增項目規模縮減影響，導致產品許可證銷售及交付合同新簽約金額下降。然而，受益於存量客戶產品支持及增值服務的剛性需求，該部分收入降幅有所緩解且佔比持續增加，帶動整體收入降幅較去年同期實現明顯收斂。

毛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整體毛利潤為人民幣1,006.2百萬元，同比減少8.8%（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1,102.7百萬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為78.4%，同比增長1.5%（二零二四年同期：毛利率為76.9%）。毛利率增長主要歸因於本公司積極推行精益管理，實現了有效的成本控制及成本結構的進一步優化。

銷售及推廣費用

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及推廣費用為人民幣591.4百萬元，同比下降21.9%（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757.7百萬元）。剔除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的銷售及推廣費用為人民幣567.8百萬元，同比下降22.9%（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736.6百萬元）。

一般及行政費用

報告期內，我們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為人民幣166.9百萬元，同比下降31.6%（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244.0百萬元）。剔除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為人民幣135.3百萬元，同比基本持平（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135.0百萬元）。

研發費用

報告期內，我們的研發費用為人民幣374.9百萬元，同比下降22.2%（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482.1百萬元）。剔除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的研發費用為人民幣359.7百萬元，同比下降22.9%（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466.5百萬元）。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淨額

報告期內，我們的減值損失淨額為人民幣31.9百萬元，同比下降28.8%（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44.8百萬元）。

其他收入

報告期內，我們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84.6百萬元，同比下降0.7%（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85.2百萬元）。

其他虧損淨額

報告期內，我們的其他虧損淨額為人民幣33.8百萬元，同比減少5.1%（二零二四年同期淨虧損：人民幣35.6百萬元），主要是受匯率波動影響，本公司持有的外幣資產產生外匯收益。報告期內，我們的外匯收益為人民幣1.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同期外匯虧損：人民幣18.4百萬元）。

營運虧損

報告期內，我們的營運虧損為人民幣108.0百萬元，同比減少71.3%（二零二四年同期營運虧損：人民幣376.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收入

報告期內，我們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135.6百萬元，同比減少26.2%（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183.7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財務成本

報告期內，我們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2.8百萬元，同比減少36.4%（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4.4百萬元）。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由於以上情況，我們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前利潤為人民幣24.4百萬元，同比實現扭虧為盈（二零二四年同期所得稅前虧損：人民幣197.4百萬元）。

所得稅抵免

報告期內，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5.9百萬元，同比減少25.3%（二零二四年同期所得稅抵免：人民幣7.9百萬元）。

年內利潤／（虧損）

由於以上情況，報告期內，我們錄得年內利潤約人民幣30.3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19.8百萬元並實現扭虧為盈（二零二四年同期虧損：人民幣189.5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全年業績，我們亦使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經調整淨利潤／(虧損)作為附加財務計量指標。我們認為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助於消除管理層認為對營運表現並無指示性意義的項目的潛在影響，從而可以就不同年度及不同公司的營運表現進行對比。我們認為，該等計量指標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了有用資訊，使彼等可與管理層採用同樣的方式了解並評估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所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虧損)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名義的計量指標相比。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 閣下不應將其視為獨立於或用以替代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界定為年內淨利潤／(虧損)(經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及商譽減值作出調整)。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經調整淨利潤／(虧損)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的財務計量的對賬(即年內淨利潤／(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變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淨利潤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的對賬			
年內淨利潤／(虧損)	**30,339**	(189,546)	(116.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70,327**	145,582	(51.7)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100,666**	(43,964)	(329.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以往，我們主要以業務運營產生的現金及股東權益出資滿足現金需求。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我們對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所認為的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進行監督並將其維持在一定水平，為我們的經營業務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533.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42.4百萬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定期存款以人民幣和美元計值。

流動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823.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29.0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比流動負債的流動比率約為4.88，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01有所下降。

資本管理及資本負債比率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我們或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我們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按流動負債（乃短期借款、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流動投資（乃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理財產品投資及債務工具投資）計算。資本總額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關於在建資產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管理

本公司的功能性貨幣為港元，但部分資產以美元計價，港元相對於該等貨幣的價值波動使我們面臨外匯風險。於報告期內，我們並未透過任何長期合同、貨幣借款或其他途徑對沖外幣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對外匯風險進行監控，並且在需要時對重大外幣風險採取套期保值。

信貸風險

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而言，本集團管理層通過將大部分存款存放於中國國有金融機構或信譽良好的銀行以及中國及香港的高信貸評級金融機構以管理信貸風險。

就定期存款而言，管理層通過聲譽卓著並具有可接受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將存款存入銀行。

就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而言，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向擁有合適信貸歷史的客戶銷售產品及服務。本集團亦有其他監察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管理層將根據客戶的財務狀況、是否有第三方擔保、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將彼等分為不同類別並定期審閱個別應收款的可收回金額，確保為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貿易應收款和合同資產的債務人提供的擔保主要是樓宇。授予不同類別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90天。

就其他應收款而言，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的性質及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管理層密切監視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質量及可收回性。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以及合同資產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就資產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

資金及營運資金管理

資金及流動資金由財務部統一管理。財務部一般負責資金的整體管理及實施，包括制定本集團資金管理政策、指導、協調及規範地區公司資金管理、制定年度資金計劃、檢討及總結年度資本預算、監督及評估各地區公司資金管理。我們亦採取精細資金管理政策及實施一套資金管理規則和指引，以提高資金管理的效果及效率，從而確保財政安全和減少資金成本。

為了管理庫存閒置現金，我們購買及贖回理財產品作「現金池」，我們可在需要時從中取得現金，獲得較銀行存款高的收益。我們投資的理財產品的相關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金融機構發行的低風險理財產品。購買金額將根據盈餘資金釐定。我們購買理財產品和管理相關部門的程式與進行業務、會計及備案的過程一直遵守財務政策。

我們致力保障全面的財務安全，並且維持良好的現金水準和穩健的負債結構，有充足的償付能力。通過全面、合理及專業的評審機制，我們制定年度與每月資金規劃，已建立嚴謹的資金管理原則，可以有效管理市場風險。

預算管理方面，我們已建立每月、每季及全年預算管理制度，由集團的預算管理委員會主任審批。資本預算計劃應基於本集團的業務計劃、項目時間表及合約付款期而制訂，以確保準確配合實際業務需要。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質押任何資產。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投資政策及目的

我們投資的金融資產主要為低風險的理財產品，其目的為有效運用短期閒置資金，以提升整體資金回報率，同時確保流動性與本金安全。本公司不參與高風險、高槓桿的金融產品投資，亦不進行任何投機性交易。

風險管理及監控措施

本公司已制定內部投資管理政策，明確設定風險限額，包括但不限於單一產品投資金額上限、產品期限限制及最低信貸評級要求(如發行機構須為持牌金融機構且信貸評級不低於投資級別)。為控制交易對手風險，本公司僅選擇信譽良好、具備穩定財務狀況的金融機構作為交易對手。此外，本公司密切監控投資產品的流動性，確保投資到期日與現金流需求匹配，避免影響日常營運資金。

審批及監督機制

所有理財產品投資須呈報至董事會或其授權的管理層進行審批。董事會負責制定整體投資政策，並定期檢討投資組合的表現與合規情況。若未來擬進行重大投資，將由董事會或其指定的投資委員會進行事前評估、審批及持續監控，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內部風險管理要求。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該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其他重大事項。

董事

執行董事

高宇先生(「**高先生**」),56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調任為執行董事。高先生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高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共同創立本集團,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指導以及本公司的管理。

高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貿易經濟學士學位。

高先生現於本集團下列主要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明源雲科技、媒好時代、明源雲客及明源雲空間。

姜海洋先生(「**姜先生**」),55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姜先生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姜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共同創立本集團,彼負責董事會與本公司營運及管理有關的工作。

姜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取得天津商學院管理信息系統學士學位。

姜先生現於本集團下列主要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明源雲科技、媒好時代、明源雲空間及深圳市明源雲鏈互聯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曉暉先生(「**陳先生**」),55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調任為執行董事。陳先生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獲委任為副總裁。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共同創立本集團,彼負責董事會與本公司營運及管理有關的工作及監督本集團產品的研發。

陳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七月取得西安交通大學無線電通信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先生現於本集團下列主要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明源雲科技、媒好時代及明源雲空間。

非執行董事

梁國智先生(「**梁先生**」),53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梁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起擔任深圳市達晨財智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副總裁。梁先生亦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擔任廣東凱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300639)的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起,梁先生一直擔任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402)的非執行董事。

梁先生分別於一九九六年七月及一九九八年六月取得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的國際金融學士學位及技術經濟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輝先生(「**李先生**」),49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二月在廣東環渤海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任營銷總監;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在深圳市科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會秘書、董事兼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在深圳市佳創視訊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300264)任董事會秘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在深圳麟烽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經理;於二零一九年八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在深圳亙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總經理,及自二零二一年七月起在共青城泰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李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通過專升本項目取得華南理工大學法學學士學位。

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李先生獲接納為澳洲公共會計師協會會員。李先生亦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取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基金從業資格證書。

趙亮先生(「趙先生」)，53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在深圳市長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300301)任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一月在平安財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任主管法律事務合規風險的執行副總經理；並自二零一六年二月起在深圳市松禾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任合夥人兼首席法律顧問。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趙先生任深圳市飛榮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60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至二零二五年八月，趙先生擔任深圳市金百澤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104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七月取得北京大學西方語言系德語及文學的文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取得北京大學法學院比較法學理論法學碩士學位；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取得柏林洪堡大學法學博士學位。趙先生自一九九九年五月七日起獲中國司法部認可為合資格中國律師，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一日起獲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認可為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的仲裁員。趙先生自二零二二年起獲委任為深圳國際仲裁院仲裁員，其現時任期至二零三零年。

溫紅梅女士(「溫女士」)，46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起一直任職於安姆科(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一家研發及生產食品、藥品及化妝品軟包裝的包裝公司)，彼曾任該公司多個職務，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擔任財務經理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一年八月擔任財務總監。目前，溫女士擔任安姆科(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業務財務總監及財務共享中心總監。該公司為Amcor PLC(一家根據澤西島轄區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普通股及CHESS Depositary Interests分別於紐約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代碼：AMCR)及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間接附屬公司。Amcor PLC是開發和生產涵蓋食品、飲料、製藥、醫療、家庭和個人護理以及其他產品的各種材料的負責任包裝解決方案的全球領導者。自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溫女士擔任安姆科集團惠州寶柏包裝有限公司(一家食品及日用品軟包裝公司，為安姆科(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的財務經理。自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七月，彼於廣東省惠州市博羅中等專業學校擔任會計教師。

溫女士在二零零二年七月於中國獲得天津商業大學(前稱天津商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在二零一四年七月於中國獲得武漢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二零二四年三月起參加美國哥倫比亞大學首席財務官項目。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獲得中國註冊會計師(CPA)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高宇先生，56歲，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起擔任董事會主席。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部分。

姜海洋先生，55歲，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起擔任行政總裁。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部分。

陳曉暉先生，55歲，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起擔任副總裁。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部分。

肖志淼女士(「肖女士」)，44歲，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起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彼於二零二五年七月至二零二六年三月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肖女士本科畢業於深圳大學金融管理專業。彼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事宜，並先後擔任本集團高級財務主管、財務經理及財務總監。

姚武先生(「姚先生」)，54歲，為我們的副總裁及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姚先生主要負責我們的SaaS產品雲客。彼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擔任明源雲科技的銷售及營銷副總裁，負責品牌管理以及其銷售及營銷管理。姚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創辦明源地產研究院並於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擔任該院院長，負責房地產開發管理培訓、管理諮詢服務及品牌營銷。於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彼擔任明源雲客的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姚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六月取得深圳大學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童繼龍先生(「童先生」)，44歲，為我們的副總裁及海外業務部負責人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童先生負責本集團的中長期戰略規劃；不動產生態鏈相關的數字科技企業生態合作；明源雲整體對外的戰略投資&併購、投後管理工作。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二年四月至二零零四年七月在浙江報喜鳥集團擔任IT總監；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二月在浙江紅蜻蜓集團的信息管理中心擔任經理；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在深圳道訊科技開發有限公司擔任營銷中心首席顧問；及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在用友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用友軟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588)的小企業分部擔任服裝行業產品總監。

童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取得南昌師範學院(前稱江西教育學院)管理專業成人高等教育文憑，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取得香港大學信息戰略及業務轉型的研究生文憑，並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金融管理學碩士(金融EMBA)學位。

董事會報告

主要業務

我們專注於為不動產生態鏈上各主要參與者提供企業級雲服務及本地化部署軟件，幫助不動產開發／運營／服務商通過數字化升級更好地實現其業務目標。本集團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改變。有關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請參閱第213至216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報告第110至234頁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股息

每股股份0.1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92元）的特別股息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金額為人民幣167,977,000元，並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支付。

董事會已建議自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每股股份0.1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088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自股份溢價賬派付特別股息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a) 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33及134條自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

(b) 董事信納，於緊隨派付特別股息後，本公司將能夠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及

(c) 本公司已遵守開曼群島法律有關自股份溢價賬派付特別股息的所有規定。

上文所載條件不得豁免。倘上文所載條件未達成，則將不會派付特別股息。待上述條件達成後，預期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星期三）或前後以現金派付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即確定符合資格收取特別股息的合資格股東的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合資格股東。載有特別股息更多詳情的通函（連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或以電子方式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持有合共12,316,000股作為庫存股份的股份（不論是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或以其他方式持有或寄存），且該等庫存股份將不會收取特別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三）舉行。召開上述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

為確定符合資格收取特別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得上述建議特別股息，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確定符合資格收取特別股息的股東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股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份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93至194頁。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規定計算的本公司可供以股份溢價賬分派的儲備約為人民幣7,675.0百萬元。有關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財務概要

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權益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4至5頁。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為人民幣115.36百萬元。有關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稅務寬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的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寬免及豁免。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成本和費用後)約為6,910.3百萬港元(統稱「**所得款項淨額**」)。

下表說明(其中包括)(i)報告期內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以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及(ii)於本報告日期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現時預期時間表,在各情況下,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D2第11(8)段:

項目	佔總所得款項淨額的概約百分比(如招股章程所披露)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現時預期時間表
進一步升級及增強現有SaaS產品的功能及特性*(附註2)*							
(a) 增聘及培訓高質IT專家、技術架構師、軟件開發人員及測試人員以及SaaS產品經理	18.0%	1,243.86	–	–	1,243.86	–	不適用
(b) 向合資格供應商購買先進的設備、基礎架構及應用程序	6.0%	414.62	–	–	414.62	–	不適用
(c) 投資產品開發以引入新的SaaS產品	6.0%	414.62	70.65	21.64	365.61	49.01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加強尖端技術的研發工作*(附註2)*							
(a) 開發我們專有的關鍵基礎技術,以支持產品創新	8.0%	552.82	278.11	100.47	375.18	177.64	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b) 開發我們自己的技術基礎架構	12.0%	829.24	417.18	213.97	626.03	203.21	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項目	佔總所得款項淨額的概約百分比(如招股章程所披露)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現時預期時間表
進一步升級及增強雲端ERP解決方案的功能及特性							
(a) 增強現有產品支持及增值服務能力	6.0%	414.62	–	–	–	–	不適用
(b) 擴展現有ERP模塊及功能，以覆蓋房地產開發商更多的內部業務及營運流程	4.0%	276.41	–	–	–	–	不適用
提高銷售及營銷能力並提升我們的品牌聲譽							
(a) 擴大、留聘及培訓我們的直銷團隊	3.0%	207.31	–	–	–	–	不適用
(b) 攜手頭部房地產開發商共同打造一個互動的知識分享平台	2.0%	138.21	–	–	–	–	不適用
(c) 加強我們的品牌推廣及營銷活動，以獲得新客戶	3.0%	207.31	–	–	–	–	不適用
(d) 投資以強化及擴大區域渠道合作夥伴網絡	2.0%	138.21	–	–	–	–	不適用
選擇性地尋求戰略投資及收購*(附註2)*	20.0%	1,382.06	800.07	61.54	643.53	738.53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0%	691.03	–	–	–	–	不適用
總計	100.0%	6,910.32	1,566.01	397.62	2,010.35	1,168.39	

附註：

1. 上述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對其截至本報告日期的業務需求的估計而制定，可能會有所變動，以便其被視為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惟變動以適用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的實際情況所允許者為限。

2. 倘任何該等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無須立即用於分配目的，或倘本公司無法按擬定計劃實施計劃的任何部分，本公司可能將該等資金暫時用於投資短期理財產品，以便其被視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當披露規定。本公司將繼續按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方式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及投資理財產品將產生的收入。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的公告。

業務回顧

本年度概覽及表現

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所規定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回顧(包括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分析及本集團業務可能未來發展的指示)載於本報告「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該等討論組成本報告的一部分。自報告期末後發生的影響本公司的事項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期後事項」一節。

與利益相關者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認可不同的利益相關者(包括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為本集團取得成功的關鍵。本集團努力與彼等保持聯繫、合作和建立穩固關係,以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相信,吸引、招募及挽留優質僱員至關重要。為維持本集團員工的質素、知識及技能水平,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包括新僱員入職培訓、技術培訓、專業及管理培訓以及健康及安全培訓。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相信,其與僱員維持良好關係,且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勞資糾紛,亦無於其業務營運招聘員工時遇到任何困難。

我們重視客戶反饋,因為良好的客戶服務是我們關鍵的銷售動力之一。我們配有指定的客戶服務團隊,及時並有效地以個性化的方式解決各種售後客戶請求及提高整體客戶滿意度。我們龐大且不斷增長的客戶基礎亦為我們提供最佳行業實踐的寶貴見解,讓我們更好地了解客戶需求,以不斷改進我們的產品及提升客戶體驗。

有關本公司與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其他業務夥伴的主要關係之詳情,載於與本年報同日刊發的本公司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

社會責任、環保政策及表現

自二零二一年，明源雲懷揣著回饋社會的深厚情懷，成立了自己的公益品牌－源公益，聚焦於教育普惠、鄉村振興等重點領域。我們深入貧困地區，細緻調研當地教育實際需求，精準對接資源，力求每一項公益活動都能切實改善孩子們的學習環境。同時，我們積極探索可持續的公益回饋模式，以責任之心驅動愛心傳遞的良性循環。本年度，明源雲以「共築多元未來、激發人才潛能、踐行公益使命」的實踐成果，榮獲第二屆21世紀活力•ESG社會責任案例獎。

二零二五年，源公益以更加堅定的步伐，積極倡導對山區及留守鄉村孩子教育成長的深切關懷，致力於將這些角落的孩子們納入更廣闊的教育視野之中。我們攜手佛山市好友營青少年助學基金會，共同發起了一項旨在點亮鄉村教育之光的公益活動。在這一計劃中，明源雲捐贈了人民幣100,000元善款，覆蓋約8,000名學生，開展送教、物資捐贈、志願者走訪等，從硬件設施到教學質量全方位支持鄉村教育發展。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就資料披露及企業管治等事項一直遵守公司條例、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本集團已採納標準守則。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一節。本集團亦一直遵守其他對本集團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監管」一節。

主要風險與不確定因素

我們的營運涉及若干主要風險與不確定因素，其中一部分在我們掌控之外。下文載列我們面對的重大風險與不確定因素：

- 我們改善和增強軟件解決方案的功能、性能、可靠性、設計、安全性和可擴展性以適應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的能力；
- 我們維持和增加客戶基礎的能力；
- 我們的財務狀況；
- 我們繼續創新並緊跟技術發展的步伐的能力；
- 我們與區域渠道合作夥伴保持穩定的關係的能力；及
- 對我們系統和網絡安全的入侵和攻擊。

以上並非詳盡的列表。投資者對股份進行任何投資前，應自行作出判斷或諮詢投資顧問的意見。

展望

有關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的描述載於本報告「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高宇先生*(主席)*
姜海洋先生*(行政總裁)*
陳曉暉先生*(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梁國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溫紅梅女士
李漢輝先生
趙亮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2)條，在符合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的規定之情況下，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選出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董事有權不時及於任何時間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具資格可膺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董事(若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人數)將輪值退任，惟各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因此，姜海洋先生、陳曉暉先生及趙亮先生將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有關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詳情載於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方式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32至38頁。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及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以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的方式予以終止。我們各非執行董事和我們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書，任期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起計為期三年，以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的方式予以終止。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尚未屆滿且無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能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或委任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中的好倉／淡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4]
高先生[1]	信託的財產授予人	377,423,600 (L)	19.51% (L)
陳先生[2]	信託的財產授予人	268,144,800 (L) 10,000,000 (S)	13.86% (L) 0.52% (S)
姜先生[3]	信託的財產授予人	162,326,600 (L)	8.39% (L)

(L)代表好倉，(S)代表淡倉

附註：

(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GHTongRui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377,423,600股股份。GHTongRui Investment Limited的99%權益由MYTongRui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MYTongRui Holdings Limited則由TMF (Cayman) Ltd.（高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以其本身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成立的家族信託基金的受託人）全資擁有。因此，高先生被視為於GHTongRui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HengXinYuan Investment Limited及SunshineSmoor Holdings Limited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264,144,800股及4,000,000股股份。HengXinYuan Investment Limited及SunshineSmoor Holdings Limited分別由SunshineMorning Holdings Limited持有99%權益及全資擁有，而SunshineMorning Holdings Limited則由TMF (Cayman) Ltd.（陳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以其本身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成立的家族信託基金的受託人）全資擁有。因此，陳先生被視為於HengXinYuan Investment Limited及SunshineSmoor Holdings Limited所持有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LINGFAN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162,326,600股股份。LINGFAN Investment Limited的99%權益由Mindfree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Mindfree Holdings Limited則由TMF (Cayman) Ltd.（姜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以其本身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成立的家族信託基金的受託人）全資擁有。因此，姜先生被視為於LINGFAN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1,934,703,020股股份（包括庫存股份）。

於相聯法團中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所持註冊股本金額	概約權益百分比
高先生	媒好時代	人民幣4,000,000.05元	45.00%
陳先生	媒好時代	人民幣3,022,222.26元	34.00%
姜先生	媒好時代	人民幣1,866,666.69元	2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或視為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登記冊內的記錄，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5]
GHTongRui Investment Limited[1]	實益權益	377,423,600 (L)	19.51% (L)
MYTongRui Holdings Limited[1]	受控制法團權益	377,423,600 (L)	19.51% (L)
HengXinYuan Investment Limited[2]	實益權益	264,144,800 (L) 10,000,000 (S)	13.65% (L) 0.52% (S)
SunshineMorning Holdings Limited[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68,144,800 (L) 10,000,000 (S)	13.86% (L) 0.52% (S)
LINGFAN Investment Limited[3]	實益權益	162,326,600 (L)	8.39% (L)
Mindfree Holdings Limited[3]	受控制法團權益	162,326,600 (L)	8.39% (L)
TMF (Cayman) Ltd.[1][2][3][4]	3項信託的受託人	807,895,000 (L) 10,000,000 (S)	41.76% (L) 0.52% (S)
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5]	受託人	168,383,635 (L)	8.70% (L)

(L)代表好倉，(S)代表淡倉

附註：

(1) GHTongRui Investment Limited的99%權益由MYTongRui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MYTongRui Holdings Limited則由TMF (Cayman) Ltd.（高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以其本身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成立的家族信託基金的受託人）全資擁有。因此，MYTongRui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於GHTongRui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2) HengXinYuan Investment Limited及SunshineSmoor Holdings Limited分別由SunshineMorning Holdings Limited持有99%權益及全資擁有，而SunshineMorning Holdings Limited則由TMF (Cayman) Ltd.(陳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以其本身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成立的家族信託基金的受託人)全資擁有。

因此，SunshineMorning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於HengXinYuan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3) LINGFAN Investment Limited的99%權益由Mindfree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Mindfree Holdings Limited則由TMF (Cayman) Ltd.(姜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以其本身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成立的家族信託基金的受託人)全資擁有。因此，Mindfree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於LINGFAN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4) TMF (Cayman) Ltd.被視為於GHTongRui Investment Limited、HengXinYuan Investment Limited、LINGFAN Investment Limited及SunshineSmoor Holdings Limited(如上文所述)各自持有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5) 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被視為在MYC及JIABAOSZ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JIABAOSZ Investment Limited實益持有我們82,180,000股已發行股份，其99%權益由JINBAOSZ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JINBAOSZ Holdings Limited則由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姚武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以其本身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成立的家族信託基金的受託人)全資擁有。MYC是由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特殊目的公司，而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為管理股份獎勵計劃而委任的受託人。

(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1,934,703,020股股份(包括庫存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中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而董事或彼等任何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擁有或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

不競爭契據

為確保我們與控股股東業務間不會出現直接競爭，高先生、陳先生及姜先生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高先生、陳先生及姜先生各自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為其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利益)承諾，彼不會，並將盡最大努力促使其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包括通過任何法人團體、合夥企業、合營企業或其他合約安排)或作為主事人或代理人，及不論彼等本身或彼此間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或通過任何實體(於或通過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進行、從事或參與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業務競爭的業務或持有當中任何權利或權益或向該等業務提供任何服務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其中。

本公司已接獲本報告所披露的高先生、陳先生及姜先生確認彼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契據的確認函。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查高先生、陳先生及姜先生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情況。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已確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概無在與我們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且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可能不時在更廣泛的信息技術及軟件行業內的私營及公眾公司董事會任職。然而，由於該等非執行董事並非我們行政管理層團隊的成員，我們認為彼等作為該等公司董事的權益不會令我們無法繼續獨立於彼等可能不時擔任董事的其他公司經營業務。

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中，下列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的要求須於本報告中披露。本公司確認關聯方交易歸入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有關「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視屬何情況而定），其已符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規定。請參閱下列就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而須披露的資料。

合約安排

使用合約安排的原因

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媒好時代運營採購及供應鏈管理平台，其中涉及為房地產開發商及供應商就費用提供採購信息（「**相關業務**」），受到有關增值電信服務的中國法規的限制。

為遵守中國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我們認為對本公司而言，直接通過持股持有併表聯屬實體並不可行。因此，我們決定依照在中國受到外資限制的行業的慣例，通過明源雲科技與併表聯屬實體及相關股東訂立合約安排，有效控制併表聯屬實體目前經營的業務，以及收取該等業務所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明源雲科技、媒好時代及高先生、姜先生及陳先生（作為相關股東）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新合約安排**」），其與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的一系列合約安排（「過往合約安排」，連同新合約安排，統稱「**合約安排**」）具有相同條款及條件，此乃主要由於媒好時代購回註冊股本人民幣2,222,222元及媒好時代將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1,111,111元削減至人民幣8,888,889元後，媒好時代的股東及股權結構發生相應變動。過往合約安排同時終止。

合約安排的重大條款概要

以下載列組成明源雲科技及媒好時代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各項特定協議説明。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根據明源雲科技與媒好時代訂立的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業務合作協議**」),以每年服務費作交換,媒好時代同意委聘明源雲科技為其技術支持、顧問及其他服務的獨家提供商,包括下列服務:

- 使用明源雲科技合法擁有的任何相關軟件;
- 使用明源雲科技的任何知識產權;
- 開發、維護及升級有關媒好時代業務的軟件;
- 設計、安裝、日常管理、維護及升級計算機網絡系統、硬件和數據庫設計;
- 向媒好時代相關僱員提供技術支持及專業培訓服務;
- 提供相關科技及市場信息諮詢、收集及研究方面的協助(不包括中國法律禁止中外合資企業從事的市場研究業務);
- 提供業務管理諮詢;
- 提供業務戰略發展及規劃諮詢;
- 提供業務財務諮詢及管理服務;
- 提供業務運營相關信息諮詢;
- 提供營銷及宣傳服務;
- 提供客戶訂單管理及客戶服務;

- 轉讓、租賃及出售設備或物業；及
- 媒好時代在中國法律許可範圍內不時要求的其他相關服務。

根據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服務費應參考媒好時代除稅前綜合利潤總額（經扣除上一財政年度媒好時代的任何累計虧絀（如有）、任何一個財政年度的經營成本、費用、稅項及其他法定供款）後釐定。儘管如此，明源雲科技可能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稅務慣例並參考媒好時代的營運資金需求調整服務費範圍及金額，且媒好時代將接受有關調整。明源雲科技應有絕對權力決定服務範圍及服務費金額。

獨家購買權協議

根據明源雲科技、相關股東、媒好時代與明源雲泰啟的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相關股東及／或媒好時代同意向明源雲科技授予一項不可撤銷的獨家權利以要求（無額外條件）各相關股東轉讓其於媒好時代的任何或全部股權，及／或媒好時代將其持有的任何或全部資產隨時及不時以中國法律允許的名義價格或最低購買價轉讓予明源雲科技及／或其指定的第三方。相關股東及媒好時代同意接受該獨家權利的授予。

股權質押協議

根據明源雲科技、相關股東與媒好時代之間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股權質押協議**」），相關股東同意將其各自於媒好時代擁有的全部股權（包括就股份支付的任何利息或股息）質押予明源雲科技，作為擔保履行合約責任及支付股權質押協議所定義的擔保債務的首次質押。

授權書

相關股東已簽訂授權書。根據授權書，相關股東不可撤回地委任明源雲科技、其繼任人及其任何清盤人（如有）、或其任何指定人士（包括董事及其繼任人及取代董事的清盤人）作為其實際代理人以代其行使與媒好時代有關的若干權力以及行使其作為併表聯屬實體登記股東的權利。

相關股東確認

各相關股東（即高先生、陳先生及姜先生）已確認，(i)其配偶並無擁有亦無權申索媒好時代股權中的任何權益（連同其中的任何其他權益）或對媒好時代的日常管理施加影響；及(ii)倘其身故、無行為能力、破產（如適用）、離婚或發生任何導致其無法作為媒好時代股東行使其權利的其他事件，則其將採取明源雲科技認為必要的措施以保障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授權書的履行，而其繼承人、監護人、管理人、清算人、債權人、配偶或任何對其於媒好時代的股權有申索權或相關權利的其他人士，在任何情況下將不會以任何方式採取任何行動（倘有關行動可能影響或妨礙各相關股東及／或媒好時代履行其於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授權書項下的責任）。

配偶承諾

各相關股東的配偶（如適用）已簽署承諾書，以承諾(i)各相關股東於媒好時代的權益（連同其中任何其他權益）不屬共同財產範圍內，及(ii)其無權享有各相關股東的權益且將不會對該等權益提出任何申索。

有關合約安排重大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合約安排－合約安排的重大條款概要」分節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的公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安排及／或採用該等合約安排的情況並無重大變動，且概無解除合約安排，原因為導致採用合約安排的限制並未獲解除。

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的限制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一日，國務院頒佈《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並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二零一六年二月六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修訂。根據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及《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生效)，外國投資者不得於提供增值電信服務(包括互聯網內容提供服務，電子商務、國內多方通信、存儲轉發類、呼叫中心業務除外)的公司持有超過50%的股權。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修訂、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正式施行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取消了投資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的外方投資者的資質要求，但經營增值電信業務仍受到外商投資者持股百分比的限制，前述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生效後，主管部門尚未發佈進一步實施細則或操作指引，目前實踐中外商投資企業申請ICP證仍存在不確定性。

二零二四年四月八日，工信部發佈《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開展增值電信業務擴大對外開放試點工作的通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化局、深圳市通信管理局發佈《關於啟動增值電信業務擴大對外開放試點外資企業申報工作的通告》，啟動深圳市增值電信業務擴大對外開放試點申請，明確外商獨資企業可在深圳申報經營信息發佈平台和遞送服務(互聯網新聞信息、網絡出版、網絡視聽、互聯網文化經營除外)等增值電信業務，並對申請相關增值電信業務許可證的企業提出「有與開展經營活動相適應的資金和專業人員、有為用戶提供長期服務的信譽或者能力、有必要的場地、設施及技術方案」等原則性要求。鑒於放開外資企業從事相關增值電信業務尚在試點階段，而公司拆除VIE架構將涉及向主管部門申請變更或重新申領ICP證，啟動相關的申請變更或重新申領ICP證將可能對公司業務經營的連續性和合規性造成影響。因此，公司擬待主管部門提供更具體的實施步驟或指引後，再通過將媒好時代變更為集團直接持股的全資子公司，或由集團體系內其他直接持股的全資子公司完成外資企業ICP證書申請並承接媒好時代業務的方式，拆除相關VIE架構。

併表聯屬實體詳情

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媒好時代，為一家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在中國深圳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採購及供應鏈管理平台雲採購的運營，業務範圍涉及為房地產開發商、建築材料供應商及其他服務提供商提供採購信息。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媒好時代的股權由高先生、陳先生及姜先生分別持有45%、34%及21%。

就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而言，尤其就「關連人士」的定義而言，併表聯屬實體將被視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併表聯屬實體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將會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除合約安排項下的交易外，該等關連人士與本集團（就此而言，包括併表聯屬實體）之間的交易應符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

合約安排項下的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合約安排項下的收入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媒好時代於合約安排項下的收入為人民幣17.89百萬元，約佔本集團綜合收入的1.3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媒好時代於合約安排項下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32.41百萬元，約佔本集團總資產的2.59%。

審閱於報告期根據合約安排進行的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合約安排並確認：(i)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的交易乃按照合約安排的有關條文訂立，而該等交易的運作令併表聯屬實體產生的收入絕大部分撥歸明源雲科技；(ii)併表聯屬實體並無向其股權持有人作出其後不會以其他方式轉撥或轉讓予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及(iii)本集團與併表聯屬實體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續期或重訂的任何新合約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有利於本集團的條款訂立，就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安排的整體表現及遵守情況。

本集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監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監證業務」及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實務説明第740號(經修訂)「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根據合約安排進行的交易實施程序，並已向董事呈交函件，聲明(a)概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使我們相信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未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b)概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使我們相信該等交易並非在各重大方面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c)就合約安排項下與媒好時代的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概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使我們相信媒好時代已向其股權持有人作出其後不會以其他方式轉撥或轉讓予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

有關合約安排之風險以及本公司為減低風險採取之行動

我們認為下列風險與合約安排有關。有關該等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第63至68頁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的公告。

- 倘中國政府發現我們就在中國經營業務建立架構的協議不符合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或倘該等法規或其詮釋於未來出現變更，且倘我們最終未能遵守於相關時間生效的有關法規或詮釋，我們或須承受嚴重後果，包括合約安排失效及放棄我們在併表聯屬實體的權益。

- 我們的合約安排未必會在提供經營控制權方面如直接擁有權一樣有效。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或彼等的股東可能不會履行彼等於合約安排下的責任。

- 併表聯屬實體的股東可能與我們存在利益衝突，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行使選擇權收購併表聯屬實體的股權及資產，所有權或資產轉讓可能使我們受到若干限制及承擔巨額成本。

- 倘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宣佈破產或牽涉解散或清盤程序，我們可能無法使用及享有併表聯屬實體所持有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屬重大的資產。

- 外商投資法之詮釋及實施以及其如何影響我們當前公司架構、企業管治及業務營運之可行性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

- 我們的合約安排可能受中國稅務機關審查，若發現我們欠繳額外稅款，則我們的合併利潤及股東的投資價值可能大幅減少。

本集團已採取措施，以確保本集團於實施合約安排及遵守合約安排時有效經營業務，包括：

- 倘需要，實行及遵守合約安排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機構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呈報董事會審閱及討論；

-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審閱一次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

- 本公司將於年報中披露其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及

-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以協助董事會審閱合約安排的實行情況、審閱明源雲科技及併表聯屬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合約安排引致的具體問題或事宜。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等附屬公司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

重大合約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一間附屬公司以及其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如適用）概無訂立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與除董事或任何本公司全職僱員以外的人士訂立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絕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亦無有關合約仍然存續。

董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須就董事因身為本公司董事而於任何最終獲判勝訴或宣告無罪的民事或刑事法律程序中作出辯護而產生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責任，以本公司資產向該董事作出彌償。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為董事安排適當的董事責任保險。

員工、薪酬政策及董事薪酬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共有1,663名僱員（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12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792,808,000元，包括工資、薪金、花紅、退休金成本、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本集團緊貼業務發展需求，不斷優化激勵體系，實施具有競爭力的薪酬政策。

董事以袍金、薪金、花紅、其他津貼、實物利益、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的形式收取薪酬。我們按各董事的職責、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其薪酬。

本集團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批准。有關董事於報告期內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c)。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b)所披露的任何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獲支付任何款項作為吸引加入本公司或於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董事亦無訂立任何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股份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三項股份計劃，即(1)股權激勵計劃，(2)股份獎勵計劃及(3)購股權計劃（統稱「**股份計劃**」）。各股權激勵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由以下各項支付：(i)將予發行新股及／或(ii)之前為支付未來授出的獎勵而發行予MYC Marvellous及由MYC Marvellous以信託方式持有的股份。就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而言，MYC Marvellous就有關獎勵而持有的股份將被視為新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修訂日期**」），股份計劃的條款已通過股東批准的方式作出修訂，以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有關於修訂日期起生效的股份計劃修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七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第二個修訂日期**」），股份計劃經董事會就若干行政方面作出進一步修訂。自修訂日期起及於採納計劃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後，根據所有股份計劃項下可供未來授出的相關股份合共應為196,709,502股，而根據所有股份計劃項下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可供未來授出的股份將為9,835,475股。於報告期就根據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報告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1.03%。

於報告期初，根據計劃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總數分別為194,826,980份及9,835,475份。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授出獎勵股份合共18,680,558股。因此，於報告期末，根據計劃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分別為177,396,005份及9,835,475份。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所有股份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77,396,005股，佔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本公司持有之任何庫存股份）約9.23%。

有關各股份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股權激勵計劃

目的

股權激勵計劃的目的為(i)透過股份所有權、股息及就股份支付的其他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令合資格人士(「**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及(ii)鼓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協力作出貢獻，促進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溢利。

參與者

可能被選為股權激勵計劃參與者的合資格人士為董事會或董事會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或任何相關實體作出貢獻的任何個人或企業實體(視情況而定)，就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而言，即任何(i)僱員參與者；(ii)相關實體；及(iii)服務供應商；然而，居於當地法律及法規禁止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授出、接納或歸屬獎勵的個人，或董事會或董事會代表認為根據當地適用法律及法規必須或適當排除的任何個人，無權參與股權激勵計劃，因此合資格人士一詞並不包括有關個人。有關上述合資格人士範圍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七日的通函。

個人限額

倘向承授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及其他購股權會導致就於直至並包括新授出的授出日期的12個月期間內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授予該承授人的所有獎勵(不包括根據相關計劃已失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所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於相關新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函日期合共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個人限額**」)，則有關授出須經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其聯繫人，如承授人為本公司關連人士)須放棄投票。

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授出的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及購股權均須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為相關購股權建議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事先批准。此外，始終受個人限額所規限，倘向本公司任何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或獎勵會導致於直至並包括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內就已授予相關人士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1%，則有關授出必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的批准，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放棄投贊成票。此外，始終受個人限額所規限，倘根據任何其他並行股份計劃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或任何其他購股權會導致該人士於直至並包括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所有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不包括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條款已失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1%，則有關授出亦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放棄投贊成票。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授予函應訂明授出日期、接受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期限、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受限制股份單位股份數目、歸屬標準及條件、受限制股份單位股份的購買價(如有)(包括支付方式及支付任何相關購買價的期限)、歸屬日期、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前須達到的任何績效指標以及董事或董事會代表可能認為有必要提供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任何詳情。董事會及董事會代表可釐定申請或接受受限制股份單位時的應付金額(如有)。

購買價

截至修訂日期，受限制股份單位股份的承授人無需支付購買價，而未來可能會進行調整。

經計及(包括但不限於)股份的現行收市價、股權激勵計劃的目的以及選定參與者的特徵及概況，董事會或董事會代表可全權酌情受限制股份單位股份的購買價。

釐定受限制股份單位股份購買價的基準符合股權激勵計劃的目的，因為合資格人士將免費獲得受限制股份單位股份，這相較於在市場上購買股份更具競爭力，從而激勵彼等為本集團的發展作出更多貢獻。此外，董事會得悉，香港上市公司以零代價向其董事、關鍵人員及僱員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或獎勵股份屬慣例。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

董事會或董事會代表可確定歸屬標準及據此擬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條件或期間，前提是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任何歸屬期自授出日期起無論如何不得少於12個月，惟選定參與者為僱員參與者，可於下列情況獲較短歸屬期：

(1) 於新僱員參與者加入本集團後向其授出「提前贖回」受限制股份單位，以取代該選定參與者離開前僱主時被沒收的股份獎勵；

(2) 授予因身故或殘疾或任何失控事件的發生而被終止僱傭關係的僱員參與者；

(3)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達成授出條件所釐定的績效指標所限；

(4) 由於管理及／或合規原因，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時機設定與僱員參與者的表現無關，在該情況下，歸屬日期可參考受限制股份單位並無因有關管理及／或合規原因而授出的時間進行調整；

(5)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附帶混合歸屬時間表，令受限制股份單位可在12個月期間內平均歸屬；或

(6)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歸屬期和持有期超逾12個月，例如在受限制股份單位可能分幾批歸屬的情況下，第一批自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內歸屬，而最後一批自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後歸屬。

剩餘年期

除非董事會提前終止，股權激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生效，有效期為10年。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權激勵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四年零二個月。

報告期內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權激勵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本集團的獎勵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1至72頁。

股份獎勵計劃

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i)透過股份擁有權、股息及有關股份之其他已付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令合資格人士(「**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及(ii)鼓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協力作出貢獻，促進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溢利。

參與者

可能被選為股份獎勵計劃參與者的合資格人士為董事會或董事會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或任何作出貢獻的任何個人或企業實體(視情況而定)，就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而言，即任何(i)僱員參與者；(ii)相關實體；及(iii)服務供應商，然而，居於當地法律及法規禁止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接納或歸屬獎勵的個人，或董事會或董事會代表認為根據當地適用法律及法規必須或適當排除的任何個人，無權參與股份獎勵計劃，而有關個人因此不符合合資格人士的定義。有關上述合資格人士範圍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六日的通函。

個人限額

倘向承授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及其他購股權會導致就於直至並包括新授出的授出日期的12個月期間內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授予該承授人的所有獎勵(不包括根據相關計劃已失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所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於相關新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函日期合共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個人限額**」),則有關授出須經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其聯繫人,如承授人為本公司關連人士)須放棄投票。

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授出獎勵股份

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授出的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及購股權均須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為相關購股權建議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事先批准。此外,常受個人限額所規限,倘向本公司任何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或獎勵會導致於直至並包括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內就已授予相關人士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1%,則有關授出必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的批准,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放棄投贊成票。此外,常受個人限額所規限,倘根據任何其他並行股份計劃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或任何其他購股權會導致該人士於直至並包括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所有已授出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不包括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條款已失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1%,則有關授出亦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放棄投贊成票。

授出獎勵股份

授予函應訂明授出日期、接受獎勵股份的期限、有關獎勵之獎勵股份數目、歸屬標準及條件、獎勵股份的購買價(如有)(包括支付方式及支付任何相關購買價的期限)、歸屬日期、於獎勵股份歸屬前須達到的任何績效指標以及董事或董事會代表可能認為有必要提供授出日期的任何詳情。董事會及董事會代表可釐定申請或接受獎勵股份時的應付金額(如有)。

購買價

截至修訂日期，獎勵股份的承授人無需支付購買價，而未來可能會進行調整。

經計及(包括但不限於)股份的現行收市價、股權激勵計劃的目的以及選定參與者的特徵及概況，董事會或董事會代表可全權酌情受限制股份單位股份的購買價。

釐定獎勵股份購買價的基準符合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因為合資格人士將免費獲得獎勵股份，這相較於在市場上購買股份更具競爭力，從而激勵彼等為本集團的發展作出更多貢獻。此外，董事會得悉，香港上市公司以零代價向其董事、關鍵人員及僱員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或獎勵股份屬慣例。

獎勵股份的歸屬

董事會或董事會代表可確定歸屬標準及據此擬歸屬的獎勵股份的歸屬條件或期間，前提是有關獎勵股份的任何歸屬期自授出日期起無論如何不得少於12個月，惟選定參與者為僱員參與者，可於下列情況獲較短歸屬期：

(1) 於新僱員參與者加入本集團後向其授出「提前贖回」獎勵股份，以取代該選定參與者離開前僱主時被沒收的股份獎勵；

(2) 授予因身故或殘疾或任何失控事件的發生而被終止僱傭關係的僱員參與者；

(3) 授出的獎勵股份受達成授出條件所釐定的績效指標所限；

(4) 由於管理及／或合規原因，授出獎勵股份的時機設定與僱員參與者的表現無關，在該情況下，歸屬日期可參考獎勵股份並無因有關管理及／或合規原因而授出的時間進行調整；

(5) 授出的獎勵股份附帶混合歸屬時間表，令獎勵股份可在12個月期間內平均歸屬；或

(6) 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歸屬期和持有期超逾12個月，例如在受限制股份單位可能分幾批歸屬的情況下，第一批自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內歸屬，而最後一批自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後歸屬。

剩餘年期

除非董事會提前終止，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生效，有效期為10年。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五年零五個月。

報告期內已授出的獎勵股份

於報告期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已授出合共18,680,558股獎勵股份。

股權激勵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獎勵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條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

下文載列股權激勵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獎勵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條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

	獎勵涉及的股份數目								
獎勵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未歸屬獎勵	報告期內已授出	報告期內已歸屬	報告期內已失效／已沒收	報告期內已註銷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歸屬獎勵	歸屬期	股份緊接獎勵獲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港元）	表現指標（如有）
僱員參與者*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日 *（附註6）*	2,320,000	–	2,320,000	–	–	–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3.82	不適用
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 *（附註6）*	10,432,959	–	4,709,911	1,646,936	–	4,076,112	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	2.77	見附註1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附註6）*	270,114	–	103,556	–	–	103,558	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	3.32	見附註1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附註6）*	1,616,542	–	692,803	28,176	–	895,563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一月十一日	2.39	見附註1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註6）*	1,924,329	–	962,164	450,000	–	512,165	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	2.77	見附註2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	29,283	–	29,283	–	–	–	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	2.52	見附註2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3,987,195	–	3,612,120	375,075	–	–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2.92	見附註2
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 *（附註6）*	6,433,182	–	5,664,214	768,968	–	–	二零二五年七月七日	2.77	見附註2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	1,113,715	–	724,021	389,694	–	–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五日	3.29	見附註2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23,549,824	–	–	2,751,130	–	20,798,694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	見附註2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1,779,923	–	–	359,952	–	1,419,971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	見附註2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註4及8）*	–	16,846,018	–	787,032	–	16,058,986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九日	–	見附註2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附註4及8）*	–	1,834,540	–	–	–	1,834,540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六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六日	–	見附註2

附註：

1 該等獎勵須達致以下表現指標後方可作實：1)承授人於歸屬日期前一年度的個人評核成績不低於「C」；2)承授人於歸屬日期前一年度達致規定的表現指標；及3)承授人通過相應的職級認證。

2 該等獎勵須達致以下表現指標後方可作實：1)承授人於之前兩個年度各年的表現評核(如適用)成績不低於「C」；2)承授人於之前兩個年度各年達致規定的表現指標(如適用)；及3)承授人於之前兩個年度各年通過相應的職級認證(如適用)。

3 授予選定僱員參與者的若干獎勵因該等僱員過去對本集團的貢獻獲認可而不受任何表現指標的限制。其他獎勵須達致以下表現指標後方可作實：1)承授人於之前一或兩個年度(視情況而定)的個人評核成績不低於「C」；2)承授人於之前一或兩個年度(視情況而定)達致規定的表現指標(如適用)；及3)承授人於之前一或兩個年度(視情況而定)通過相應的職級認證。

4 於報告期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以下獎勵：

授出日期	授予獎勵股份的數目	緊接授出日期前的股份收市價(港元)	於授出日期每股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港元)
僱員參與者*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附註8)*	16,846,018	2.735	2.80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附註8)*	1,834,540	3.29	3.29

5 該等授予並未附任何行使期限、行使價或購買價。

6 該等授予均在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修訂生效前作出。

7 概無股權激勵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承授人為(i)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該等人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已授出及將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超過上市規則第17.03D條項下1%的個人限額的參與者；或(iii)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授出及將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超過已發行股份0.1%的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

8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股份獎勵的估值詳情(包括股份計劃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 僱員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

購股權計劃

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i)透過股份所有權、股息及就股份支付的其他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令合資格人士(「**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及(ii)鼓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協力作出貢獻，促進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溢利。

參與者

可能被選為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的合資格人士為董事會或董事會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或任何相關實體作出貢獻的任何個人或企業實體(視情況而定)，就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而言，即任何(i)僱員參與者；(ii)相關實體；及(iii)服務供應商；然而，居於當地法律及法規禁止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接納或歸屬購股權的個人，或董事會或董事會代表認為根據當地適用法律及法規必須或適當排除的任何個人，無權參與購股權計劃，因此合資格人士一詞並不包括有關個人。有關上述合資格人士範圍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七日的通函。

個人限額

倘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及其他獎勵會導致就於直至並包括新授出的授出日期的12個月期間內根據本公司經修訂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股份計劃授予或將授予該承授人的所有購股權、獎勵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不包括根據相關計劃已失效的購股權及其他相關獎勵)所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於相關新授出的授出函日期合共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則有關授出須經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聯繫人，如承授人為本公司關連人士)須放棄投票。

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

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授出的各購股權、獎勵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均須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為相關購股權建議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事先批准。此外，常受個人限額所規限，倘根據經修訂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並行股份計劃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任何其他獎勵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會導致就於直至並包括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內根據經修訂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已發行或將向該承授人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1%，則有關授出須經由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放棄投贊成票。

授出購股權

授予函應訂明授出日期、接受購股權的期限、有關將授予購股權之股份數目、歸屬標準及條件、購股權的行使價(包括支付方式及支付任何相關購買價的期限)、歸屬日期、於購股權歸屬前須達到的任何績效指標以及董事或董事會代表可能認為有必要提供購股權的任何詳情。

本公司承授人接納購股權要約時須繳付人民幣1.00元。

行使價

任何已授出購股權均可於董事會或董事會代表在授出函中指明的期限內行使，且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屆滿(「**行使期限**」)。根據購股權認購的每股股份的應付金額(「**行使價**」)應由董事會或董事會代表參考上市規則第17.03E條釐定並通知承授人，惟應以下列金額中的最高者為準：

(a) 於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收市價；

(b) 緊接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的同等金額；及

(c) 於授出日期的每股股份面值。

購股權的歸屬

除非董事會或董事會代表另有決定，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應於四(4)週年內每年歸屬25%，歸屬期應自授出日期開始，並持續不少於十二(12)個月，惟向作為僱員參與者的選定參與者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會於下列情況受較短的歸屬期限制：

(1) 於新僱員參與者加入本集團後向其授出「提前贖回」獎勵股份，以取代該選定參與者離開前僱主時被沒收的獎勵股份；

(2) 授予因身故或殘疾或任何失控事件的發生而被終止僱傭關係的僱員參與者；

(3) 授出的購股權受達成授出條件所釐定的績效指標所限；

(4) 由於管理及／或合規原因，授出購股權的時機設定與僱員參與者的表現無關，在該情況下，歸屬日期可參考購股權並無因有關管理及／或合規原因而授出的時間進行調整；

(5) 授出的購股權附帶混合歸屬時間表，令獎勵股份可在12個月期間內平均歸屬；或

(6) 授出的購股權總歸屬期和持有期超逾12個月，例如在購股權可能分幾批歸屬的情況下，第一批自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內歸屬，而最後一批自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後歸屬。

剩餘年期

除非董事會提前終止，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生效，有效期為10年。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五年零五個月。

報告期內授出的購股權

報告期內，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除本報告披露的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授出的41,200,000份購股權外，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及直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其他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項下獎勵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條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授予尚未歸屬	報告期內已授出	報告期內已歸屬	報告期內已行使	股份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報告期內已失效／已沒收	報告期內已註銷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緊接購股權獲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元*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限／表現指標
僱員參與者											
二零二三年											
一月十七日	34,700,000	–	8,675,000	–	–	3,500,000	–	31,200,000	2.52	8.196	見附註1
總計：	34,700,000	–	8,675,000	–	–	3,500,000	–	31,200,000			

附註：

1 上述購股權應在授出日期十週年屆滿時自動失效。倘承授人於購股權歸屬時仍為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及受僱於本集團，則每批購股權須待達成表現指標後歸屬，包括(i)根據本集團的表現管理政策，個人評核成績不低於「C」；或(ii)於上述歸屬日期之前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評核均達致規定的表現指標或標準。

2 該等購股權將歸屬：1) 25%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歸屬；2) 25%購股權將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七日歸屬；3) 25%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十七日歸屬；及4)25%將於二零二八年一月十七日歸屬。

3 自採用購股權計劃以來，唯一授出的購股權為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且並未向(i)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或(ii)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作出任何購股權。此外，概無已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及獎勵超過1%個人限額的參與者。

4 股份於緊接上述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7.73港元。有關上述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每股股份的公允價值，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5 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承授人為(i)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該等人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已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及獎勵超過上市規則第17.03D條項下1%的個人限額的參與者；或(iii)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及獎勵超過已發行股份0.1%的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

股權掛鈎協議

除上文「股份計劃」章節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股權掛鈎協議。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應佔相關採購百分比合共分別為7.29%及24.32%及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應佔銷售總額相關百分比合共分別為3.89%及8.2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或任何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其擁有本公司超過5%的已發行股本)概無於任何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73,192,000股股份（「**購回股份**」），總代價約為229.47百萬港元（扣除開支前）。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註銷合共9,182,000股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010,000股購回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仍在外流通及尚未註銷。於報告期之後，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在市場上購回合共1,40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4.61百萬港元（包括開支）。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本公司已註銷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期間的合共10,037,000股購回股份。於本報告日期，合共55,373,000股購回股份仍在外流通及尚未註銷。本公司於報告期內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總數	已付每股股份購買價		已付代價總額
		最高	最低	
		港元	*港元*	*港元*
一月	1,466,000	2.50	2.27	3,485,391.06
三月	1,951,000	3.15	2.94	5,981,590.00
四月	3,452,000	3.10	2.52	9,774,680.00
五月	499,000	2.96	2.82	1,434,460.00
六月	1,148,000	2.73	2.51	3,031,630.00
七月	666,000	3.28	2.70	1,974,410.00
九月	840,000	3.56	3.44	2,952,050.00
十月	4,232,000	3.49	3.07	13,901,140.00
十一月	18,886,000	3.44	3.03	61,492,540.00
十二月	40,052,000	3.29	2.91	125,438,440.00
總計	73,192,000			229,466,331.0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合共12,316,000股作為庫存股份的股份。在遵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本公司可能考慮轉售該等庫存股份、將其作為日後收購的代價或償付本公司現有的股份計劃。

董事認為，購回股份將反映董事會及管理團隊對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前景的信心。因此，董事相信購回股份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MYC Marvellous僅為在歸屬時滿足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的獎勵於聯交所場內購買的1,506,000股股份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併表聯屬實體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慈善捐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捐出慈善款項約人民幣0.06百萬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列的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報告第92至98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的二零二四年臨時股東大會，股東審議批准了建議變更本公司核數師的普通決議案，決定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國際會計準則審計機構，任期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的通函。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審核。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去三年並無其他變更。

承董事會命
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高宇先生

中國，深圳市，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實踐良好企業管治準則。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對於為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升透明度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董事會已考慮避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實際或潛在利益衝突的企業管治措施，包括：(i)倘根據上市規則舉行股東大會以審議控股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建議交易或安排，則控股股東須放棄投票，且彼等的投票不得計算在內；(ii)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審閱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任何利益衝突，並提供公正及專業意見，以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iii)控股股東將竭盡全力提供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所需的全部必要資料；及(iv)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其年報或以公告方式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審閱事宜作出的決定。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證券交易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

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刊發內幕消息的本公司僱員亦須遵守標準守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發現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本公司由高效的董事會領導。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並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為依歸客觀地作出決策。

董事會應定期檢討董事向本公司履行職責所需付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付出足夠時間來履行該等職責。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高宇先生*(主席)*
姜海洋先生*(行政總裁)*
陳曉暉先生*(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梁國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輝先生
趙亮先生
溫紅梅女士

董事履歷載於本報告第32至3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一節。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其他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在性別多元化方面，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中已包括一名女性董事，本公司和提名委員會承認董事會層面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和益處，並仍致力於繼續物色女性候選人並確保至少一名董事會成員為女性。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包括1,078名男性僱員及585名女性僱員，分別佔員工總數約64.82%及35.18%。本公司在招聘時將繼續考慮性別多元化，逐步提高各層級的女性比例，以實現性別平等為最終目標。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5.1訂明，董事會應定期舉行會議，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度一次，每次召開董事會會議應有大部分董事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法積極參與。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7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沒有其他董事出席下舉行一次會議。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的慣例，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大約每季度舉行一次。全體董事就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獲發不少於十四天的通知，令彼等有機會出席會議及於定期會議議程內載入有關事宜。

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召開5次會議，旨在(包括但不限於)審閱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全年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業績及其刊發，並考慮支付中期及末期股息、批准根據相關股份計劃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獎勵以及變更高級人員。

就其他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而言，一般會發出合理時間的通知。會議議程及隨附董事會文件在會議日期前至少三天寄發予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會議記錄將由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保存，副本將於全體董事間傳閱，以供參閱及記錄。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初稿會於會議舉行日期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提出意見。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可供董事查閱。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所有提呈至上述股東大會的建議股東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的公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股東週年大會次數
高宇先生	5/5	1/1
姜海洋先生	5/5	1/1
陳曉暉先生	5/5	1/1
梁國智先生	5/5	1/1
李漢輝先生	5/5	1/1
趙亮先生	5/5	1/1
溫紅梅女士	5/5	1/1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分別由本集團的聯合創始人高先生及姜先生擔任。主席提供本集團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指導。行政總裁專注於董事會與本公司營運及管理有關的工作。彼等各自的職責已明確界定並以書面形式列出。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須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及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提名委員會已就此進行年度審核，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且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任期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提前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董事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中有關董事退任及輪值的規定。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若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人數）將輪值退任，惟各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輪值退任的董事包括有意退任且不參加膺選連任的任何董事。須退任的任何其他董事為自上次獲選連任或聘任後任期最長而須輪值退任的其他董事，但若數名人士於同日出任或獲選連任，則以抽籤決定須退任的董事（除非彼等另行協定）。組織章程細則亦規定，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或新加入現行董事會的任何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具資格可膺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責任及貢獻

董事會應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透過制定策略和監督其實施情況，直接及透過其委員會間接領導及指導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確保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健全。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而寶貴的營商經驗、知識和專業技能，使董事會能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有高水平的監管申報，並在董事會內發揮衡平作用，就企業行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適時地獲得所有有關本公司的資料，並可要求於適當情況下就履行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該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當其他職務的詳情。

董事會保留所有重要事宜的決策權，當中涉及本公司的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則轉授權力予管理層負責。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為其因企業活動而被提起任何法律行動提供保障，而保險保障範圍將會每年進行檢討。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緊貼監管發展及轉變，以有效地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繼續為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的貢獻。

每名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曾接受正式及全面的入職培訓，以確保董事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理解，以及完全明白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董事的責任和義務。有關入職培訓應輔以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定期會議，以了解本集團的業務、管治政策及監管環境。

董事應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會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並會在適當時候為董事提供相關題目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及規管制度以及業務及市場環境發展的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本公司及其專業顧問為董事安排持續性簡報會及專業發展。根據本公司存置的記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即高宇先生、姜海洋先生、陳曉暉先生、梁國智先生、李漢輝先生、趙亮先生及溫紅梅女士）參加與董事專業知識及技能以及履行董事職責有關的培訓。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培訓記錄概列如下：

董事	參與持續專業發展*附註*
執行董事	
高宇先生	✓
姜海洋先生	✓
陳曉暉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梁國智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輝先生	✓
趙亮先生	✓
溫紅梅女士	✓

*附註：*出席由本公司或其他外間團體安排的培訓／講座／會議，或閱覽相關材料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本公司成立的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書面訂明的特定職權範圍，當中清楚界定其權力及職責，並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彼等的職責。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上載至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股東亦可要求索取有關資料。

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第2頁「公司資料」一節。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女士、李先生及趙先生。溫女士為審計委員會主席，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

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規定的要求。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查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協助董事會審閱審計範圍，委聘、續聘或解聘外部核數師，審閱及批准關連交易以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本公司的內部審計部門負責獨立審閱內部控制的充分性及有效性，並就發現的任何問題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計委員會召開四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的半年度及全年業績；審查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系統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與外部核數師討論以評估應用新會計準則的影響；考慮續聘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審閱其獨立性及資格，以及審閱及批准外部核數師建議的核數範圍及費用，並向董事會提供相關建議。

審計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審計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李漢輝先生	4/4
趙亮先生	4/4
溫紅梅女士	4/4

審計委員會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審計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並已妥善作出適當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高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及趙先生。李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規定的要求。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結構；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花紅及其他報酬的條款，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審閱及／或批准本公司股份計劃的相關事宜。薪酬委員會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c)(ii)條所述的標準，以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花紅、退休金權利、賠償付款及實物福利）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常規及相關事宜。

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高宇先生	2/2
李漢輝先生	2/2
趙亮先生	2/2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向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的酬金範圍：

全年酬金	人數
人民幣0元至人民幣500,000元	5
人民幣500,001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1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2
人民幣1,5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2
總計	1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向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酬金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b)。

於報告期內，經薪酬委員會審閱及批准有關股份計劃之重要事宜載列如下：

1. 審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結構，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2.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16,846,018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不設退扣機制；及

3.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1,834,54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不設退扣機制。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高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先生及溫女士。高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規定的要求。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會繼任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履行職責時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如有需要)，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個層面及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因素。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協定達成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如有需要)，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供採納。

在物色及挑選合適董事人選方面，提名委員會於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前，適當時考慮候選人所具備可配合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必要準則(相關準則載於本公司的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內)。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以審查提名程序；檢討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的組成及多元化；考慮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董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的執行情況及彼等有效性；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對目前的程序及組成感到滿意。

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高宇先生	1/1
趙亮先生	1/1
溫紅梅女士	1/1

倘董事會出現職位空缺，提名委員會將參考建議候選人的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道德及投入時間、本公司需求及其他相關法定要求及規例進行甄選程序。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設有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提升董事會效率並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的目標及方式。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力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董事會目前由一名女董事及六名男董事組成，具備平衡的知識與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全面管理及戰略發展、財務會計及風險管理以及融資租賃與銀行業務的專業經驗。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已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要求。

本公司亦致力於採用類似方式促進本集團管理層（包括但不限於高級管理層）的多元化，以提升本公司企業管治的整體效率。

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董事會的多元化。提名委員會不時監察並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狀況，確保一直有效。

本公司已建立有關機制，將確保除了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外還設有取得獨立意見的渠道，包括本公司董事可從外部取得獨立的專業意見，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

報告期內，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和上述機制的執行情況及其有效性。

現時，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充分多元化，而董事會並無設定任何可計量目標。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將甄選及委任董事的責任及權力轉授予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董事提名政策，當中載列甄選準則及程序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中有關提名及委任董事的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的技能及經驗均衡分佈，為本公司提供不同觀點，確保董事會的延續性，並使董事會得到適切的領導。

董事提名政策載列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合適及其可能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因素：

- 誠信及聲譽；
- 對可投入的時間及相關利益的承諾；及
- 各方面的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任職年期。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列甄選及委任新董事以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的程序。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及於適當時候審閱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行之有效。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所載的職能。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標準守則的遵行情況、本公司遵行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治理架構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保證本集團維持穩固及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以及監控該系統的有效實施。審計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每年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亦負責監管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釐定本集團所預期和能夠承受的風險水平，並積極考慮、分析及制訂策略以管理本集團所面臨的關鍵風險。本集團已設計並實施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框架。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乃為管理（而非消除）阻礙本集團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及並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業務運營部門根據職責，識別、評價及應對本部門負責的風險，在各業務及職能運營範疇，執行風險管理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同時，管理層已建立風控合規管理部，負責對集團管治、風險管理以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獨立的監督和審計。

企業管治報告

1、 內部監控

本集團結合自身業務特性，構建了相應的內部監控系統。該系統就關鍵業務流程制定明確的政策及操作程序，並對重要控制環節清楚界定相關職責及授權。管理層已對集團內部監控系統進行自我評估，並整體確認其有效性。

2、 風險管理

為應對本集團營運過程中可能出現的各類風險，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風險管理流程。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包括：

(1) 識別可能影響集團經營目標實現的內外部風險；

(2) 分析和評估已識別風險的優先級；

(3) 制定風險緩解計劃和行動方案，以促使集團合理調配資源應對風險；

(4) 監督風險緩解計劃的實施情況。

管理層於二零二五年按照上述風險管理流程，對集團所面對主要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進行了分析與評估，本年度重大風險整體較去年內變化不大。審計委員會代表董事會監督本集團整體風險狀況，並評估重大風險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變化。審計委員會認為，管理層已採取適當措施，將重大風險控制在董事會可接受的水平。下文扼要地列示本集團目前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已實施的應對措施。鑒於集團的風險狀況可能隨時變化，以下所列風險並非窮盡。

2.1 商業環境風險

二零二五年，房地產市場依然處於深度調整通道，但相比二零二四年的劇烈波動，在中央「止跌回穩」政策引導下，雖然中國不動產市場已出現結構性企穩跡象，但企業投資意願依然低迷，重心轉向「保交樓」而非新開工，中國房地產行業深度調整仍在持續。房地產開發商在項目投資及信息化建設方面仍趨於謹慎，可能導致本集團雲服務、本地化部署軟件及AI產品的銷售週期延長、訂單規模下降，從而對收入增長及戰略目標達成產生不利影響。同時，客戶更加關注數字化投入的實際回報，對產品價格、實施週期及交付效果提出更高要求，市場競爭加劇亦可能進一步壓縮利潤空間。為應對商業環境風險，本集團將持續圍繞「降本增效、提升經營確定性」的核心價值定位，強化產品價值傳遞與成果量化展示，通過標準化、模塊化產品與交付方式縮短實施週期、降低使用門檻，並靈活推進訂閱制、分階段付費及按使用量計費等商業模式。同時，本集團將持續優化成本結構與運營效率，加強研發資源平台化復用及精細化預算管理，並進一步深化在國企客戶及非住宅場景等細分市場的佈局，降低對單一房地產開發市場的依賴，提升整體經營韌性。

2.2 信息安全管理風險

隨著本集團AI產品應用深化及海外業務拓展，信息系統承載的數據規模及複雜度不斷提升，如信息安全管理技術防護不足或內部管控不到位，可能導致系統遭受網絡攻擊、非授權訪問或惡意破壞，進而引發數據洩露、業務中斷、法律糾紛及聲譽受損等風險。同時，不同國家和地區對網絡安全及數據保護的監管要求不斷提高，亦增加了集團信息安全管理的複雜性。為應對信息安全管理風險，本集團持續完善覆蓋集團層面的信息安全治理體系，明確數據分類分級管理要求，強化網絡安全防護、訪問控制、日誌審計及應急響應機制，並將安全要求嵌入軟件開發全生命週期管理。同時，通過加密存儲、多因素認證、權限最小化等技術手段提升系統安全能力，並持續開展員工信息安全培訓及攻防演練，提升全員安全意識和應急處置能力。本集團密切跟蹤主要海外市場的信息安全法規變化，將相關合規要求納入日常運營及系統建設流程，確保信息安全管理水平與業務發展相匹配。此外，本集團已通過信息安全等級保護三級認證及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體系認證，並持續開展網絡安全狀況評估，建立完善的協同與應急處置機制，確保能夠迅速識別、響應並化解各類信息安全風險。同時，本集團推行安全開發生命週期(SDL)管理體系，明確六項安全底線，將安全要求貫穿於軟件全生命週期，從安全規劃、設計、開發、測試直至上線運行，全面保障產品的安全性。

2.3 數據合規風險

集團在提供數字化產品與AI服務過程中，涉及大量個人信息及企業經營數據的採集、處理與存儲。隨著國內外數據隱私保護法規持續趨嚴，且不同司法轄區在數據本地化、跨境傳輸及個人信息保護方面要求存在顯著差異，如集團未能及時識別並有效落實相關合規要求，可能面臨監管處罰、客戶合作中斷及聲譽受損等不利影響。為應對數據合規風險，本集團逐步建立全球化的數據合規治理框架，因地制宜制定數據合規管理政策，規範數據收集、使用、存儲、傳輸及銷毀的全流程管理，並在產品設計與開發階段貫徹「隱私保護內嵌」理念，默認採用最小必要、去標識化及可配置同意管理機制。同時，本集團持續開展分角色的數據合規培訓，強化各業務及技術團隊對數據合規要求的理解與執行，並通過定期評估與內部審查機制，持續提升整體數據合規管理能力。

2.4 新業務產品成熟度風險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深化「AI+SaaS」戰略，推動AI與不動產場景融合，迭代Linkforce等海外產品並拓展「AI+管理」場景。然而，作為新的增長點，AI產品的市場接受度、推廣速度和盈利能力存在不確定性。AI產品研發週期長，技術迭代要求高，存在研發進度滯後的可能；AI產品與業務場景融合不足，客戶體驗不佳，復購率低；客戶對AI產品價值認知不足，海外迭代產品未能快速適應當地用戶習慣，導致推廣受阻；新產品盈利模式尚需驗證，短期內可能增加成本壓力。為應對新業務產品成熟度風險，本集團實施「最小可行性產品」開發模式，通過小範圍試錯和快速迭代降低風險。在二零二五年，集團分階段推進新業務，先通過試點項目和標桿客戶驗證可行性，如為國企客戶部署AI營銷工具，然後逐步擴大應用。同時，加強AI團隊與業務團隊協同，確保技術貼合場景需求，並持續優化產品穩定性和可用性。集團還建立嚴格的立項與退出機制，對進展不達標的項目及時止損。旨在加速AI商業化，推動雲訂閱收入增長，抓住房地產AI趨勢帶來的機遇。

2.5 市場競爭風險

隨著數字化轉型及AI應用加速推進，房地產及相關行業數字化解決方案市場競爭日益激烈，現有及潛在競爭對手可能通過更具吸引力的定價策略、技術方案或服務模式爭奪客戶資源，從而對集團的市場份額及盈利能力造成壓力。同時，海外市場亦面臨本地廠商在法規理解及本地化服務方面的競爭。為應對市場競爭風險，本集團持續加大在AI、大數據及雲原生技術等領域的研發投入，提升產品性能、穩定性及行業適配深度，形成差異化競爭優勢。同時，通過深化與客戶及生態合作夥伴的協作，構建協同發展的產業生態，並在重點海外市場逐步建立本地團隊，加強本地化服務及合規能力建設。此外，本集團持續開展市場與競爭態勢分析，及時調整產品佈局及資源投向，保持對市場變化的敏捷響應能力。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成效

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檢討的工作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聽取業務管理團隊以及外聘核數師的匯報，審閱管理層內部監控系統自我評價及風險評估結果，與高級管理團隊討論重大風險，以及通過各種渠道接獲舉報(如有)，並跟進及調查所涉活動。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有效及足夠，而本集團亦已遵守企業管制守則有關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之守則條文。

董事就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即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事務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說明及資料，令董事會可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提交董事會批准)進行知情評估。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與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第103至10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支付予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3,675
非核數服務	–
總計	3,675

企業管治報告

聯席公司秘書

葉俊文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起生效；肖志淼女士(「**肖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起生效。

報告期內，肖女士及梁瑞冰女士(「**梁女士**」)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確保遵守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梁女士於本公司之主要聯絡人為肖女士。

於報告期末，肖志淼女士及梁瑞冰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於報告期內，肖女士及梁女士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各自參加不少於15個小時的專業培訓。

報告期後，肖女士及梁女士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起生效。鄒游先生(「**鄒先生**」)及李巧玲女士(「**李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起生效。李女士於本公司之主要聯絡人為鄒先生。

股東權利

本公司透過多種通訊渠道與股東溝通。為使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能基於對本集團經營、業務及財務資料的充分了解以知情方式行使彼等權利，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確保與本公司股東的溝通平等、及時、有效、透明、準確和公開。該政策亦載有多種途徑確保能實現與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有效且高效的溝通策略，包括但不限於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英文及中文，以便於股東理解)、在公司網站發佈相關資料及股東大會。

為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權利，本公司會就各項重大個別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公告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股東大會提供了本公司及股東之間建設性溝通的機會。為使股東表達彼等對影響本公司的各種事宜的意見，及本公司徵求及了解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意見，本公司採取多種機制，包括鼓勵股東參加股東大會，如未能出席，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董事會可在其認為適當的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於遞交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繳足股本（具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的本公司一名或多名股東有權隨時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請求上所載的任何事宜，而有關大會須於遞交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未能於遞交該要求起計21日內安排召開該大會，則遞交要求的一名（多名）人士本身可按相同方式召開該大會，而就該名（該等）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該大會而產生的一切合理費用而言，該名（該等）人士可獲本公司償付。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動議

除本公司採納組織章程細則的財政年度外，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須每個財政年度舉行一次。而每屆股東週年大會須於本公司財政年度結束後六(6)個月內舉行，除非較長的期間不違反上市規則的規定（如有）。股東大會或任何類別股東大會可以電話、電子或其他通信方式舉行，而參與該會議應構成出席該會議。

為便於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社群間的溝通，公司網站作為指定平台發佈公司資料，如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及最新發展。此外，其亦提供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以及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及職能的資料。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可將書面查詢送交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詳情

股東可透過以下方式發送上述動議或查詢：

地址：中國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高新區社區高新南十道16號金地威新中心A座801

電郵：ir@mingyuanyun.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經妥善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的正本送交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方為有效。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被披露。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為重要。本公司竭力保持與股東之間的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會見股東並回應其問詢。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所有提呈至上述股東大會的建議股東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的公告。

報告期內，董事會已審閱股東通訊政策的執行情況並確認其有效性，具體而言，已確保：(i)舉行本公司股東大會(本公司董事會及相關高級管理層可於會上回答提問)使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股東有機會溝通；(ii)及時刊發根據上市規則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任何公司通訊或須予披露事項的任何相關公告(包括但不限於涉及內幕消息、公司行動及公司交易者)的中英文版本；(iii)維持本公司網站作為與股東溝通的平台，登載有關本公司公告、報告、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的信息以供公眾查閱；及(iv)盡快就股東向本公司地址或以電郵發出的書面查詢或要求提供詳盡資料。

企業文化

董事會堅信，企業文化為本集團長期業務發展、取得經濟成就及實現可持續增長的基石。強大的文化能夠使本公司實現長期可持續的業績表現，並履行其作為負責任企業公民的職責。本公司致力以其「平等簡單、勇於擔當；合夥奮鬥、專業制勝；開放創新、成就客戶」的價值觀為本，創建正面、鼓勵進步的文化。

董事會制定及推廣上述企業文化，同時期望並要求所有僱員加強有關文化。我們所有的新僱員均須參加入職培訓及培訓項目，以便彼等更好地了解我們的企業文化、架構及政策，學習相關法律法規，並提高彼等的質量意識。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加強文化建設，舉辦成立28週年紀念活動以及團建活動、培訓課程及社交活動等豐富的線上線下活動。該等活動增進僱員之間的情誼，提升對本公司的歸屬感，並構成本公司文化建設工作的重要組成部分。

董事會每年檢討及評估本公司的業務表現，以確保本公司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董事會認為企業文化與本集團的宗旨、價值及戰略一致。

章程文件變動

報告期內，本公司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股息政策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設的派息比率。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股息政策所載條件及因素(其中包括財務業績、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以及未來營運及盈利)，董事會或會於任何財政年度建議及／或宣派股息，而任何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將須經股東批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並無訂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審計列載於第110頁直至234頁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審計和鑑證標準委員會(「審計和鑑證標準委員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吾等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吾等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吾等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吾等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相關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收入確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提供雲服務約人民幣1,082百萬元及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約人民幣202萬元，合共約人民幣1,284百萬元的收入。當貴集團透過將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而履行履約責任時，則確認收入，金額反映貴集團預期有權在某個時間點或一段時間內換取該貨品或服務的代價。 吾等關注該領域，是由於收入交易的重要性，以及通過區域渠道合作夥伴銷售時對委託人－代理人評估和本地化部署實施及增值服務收入的履約義務進展涉及的重大判斷和估計。因此，我們將收入確認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關於收入確認的披露，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4(b)、4(c)及6。	吾等對收入確認的審計程序包括： • 評估貴集團的收入會計處理及會計政策。 • 了解、評估收入確認流程相關控制的設計，並測試該等控制。 • 以抽樣為基礎對貴集團與客戶的合同及其他相關文件（如驗收報告）進行檢查，從而了解所提供服務的條款，並按貴集團參考現行會計準則要求確定的會計政策評估收入確認（包括但不限於通過區域渠道合作夥伴的銷售中委託人與代理人的考量）。對於本地化部署實施及增值服務，我們確認履約責任完成進度與進度報告相符，並對比進度報告中的關鍵信息與基礎文件。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以抽樣為基礎獲取外部函證，以確認相關客戶的合同金額及應收賬款相關信息，並對未回函的樣本執行替代測試。 • 對貴集團的收入執行分析程序，以評估全年收入的波動。 • 評估收入確認中管理層採納的判斷及估計，包括但不限於通過區域渠道合作夥伴的銷售中委託人與代理人的考量，以及本地化部署實施及增值服務中履約責任完成進度的評估。 • 評估貴集團對於收入確認相關披露的充足性。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354百萬元，約佔貴集團總資產的7%。管理層已估計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並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作出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68百萬元。

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估計。在作出估計及選擇預期信貸虧損計算採用的輸入數據時，管理層會根據客戶的結算歷史、主要客戶的財務狀況以及前瞻性資料應用判斷。

鑒於所用方法的複雜性及所用重大假設的主觀性，吾等視該領域為關鍵審計事項，此乃由於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結餘的大小以及相關預期信貸虧損估計中涉及的重大判斷及估計。

貴集團關於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預期信貸損失的披露，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b)、4(e)及24。

吾等評估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相關程序包括：

- 了解、評估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相關控制的設計，並測試該等控制。
- 基於了解貴集團業務及信貸控制程序及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信貸風險特徵，評估管理層採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計提方法。
- 抽查測試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賬齡。
- 透過檢查相關資料評估主要客戶的財務狀況，並參考吾等對貴集團業務及行業的了解以及外部宏觀經濟數據，評估管理層對前瞻性資料進行的評估。
- 應用管理層的模型重新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準備金。
- 評估貴集團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相關披露的充足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報內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披露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在審計委員會協助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職責。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按照香港公司法例第405條之規定而編製的報告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吾等為吾等的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滿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滿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梁溢謙。（執業證書：P08017）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一十八日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1,283,992**	1,434,818
銷貨成本	7	**(277,777)**	(332,099)
毛利潤		**1,006,215**	1,102,719
銷售及推廣費用	7	**(591,417)**	(757,712)
一般及行政費用	7	**(166,882)**	(244,033)
研發費用	7	**(374,877)**	(482,050)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1(b)	**(31,856)**	(44,849)
其他收入	8	**84,644**	85,198
其他虧損淨額	9	**(33,823)**	(35,556)
營運虧損		**(107,996)**	(376,283)
財務收入	11	**135,576**	183,713
財務成本	11	**(2,760)**	(4,418)
財務收入淨額		**132,816**	179,295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虧損	20	**(378)**	(409)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4,442**	(197,397)
所得稅抵免	12	**5,897**	7,851
年內利潤／(虧損)		**30,339**	(189,546)
下列人士應佔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者		**30,569**	(189,546)
非控股權益		**(230)**	–
		30,339	(189,546)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收益／(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值)			
基本	13	**0.02**	(0.10)
攤薄	13	**0.02**	(0.10)

第118至234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虧損)		**30,339**	(189,54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税項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貨幣換算差額		**120,924**	(111,617)
於聯營公司中的股權攤薄產生的損失	20	**–**	(946)
處置聯營公司產生的重分類調整	20	**946**	–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本公司貨幣換算差額		**(190,704)**	174,7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税項)	28	**105**	(13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38,390)**	(127,527)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者		**(38,124)**	(127,527)
非控股權益		**(266)**	–
		(38,390)	(127,527)

第118至234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40,179**	162,569
投資物業	16	**205,642**	210,056
使用權資產	17	**215,955**	247,605
商譽	18	**20,391**	–
無形資產	19	**13,521**	9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63,108**	49,1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3	**319**	196
合同獲取成本	6	**2,230**	3,74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24	**13,513**	26,0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	**37,965**	30,886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20	**–**	12,061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5	**557,758**	590,940
受限制現金	25	**960**	71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	26	**286,473**	–
非流動資產總額		**1,558,014**	1,334,860
流動資產			
存貨		**6,257**	3,527
合同資產	6	**92,701**	84,659
合同獲取成本	6	**188,807**	212,351
貿易應收款	24	**93,529**	78,30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24	**61,074**	41,9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124,918**	226,333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5	**1,311,484**	1,506,240
受限制現金	25	**751**	2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1,664,616**	1,945,220
		3,544,137	4,098,852
分類至持有待售的資產		**7,644**	14,780
流動資產總額		**3,551,781**	4,113,632
總資產		**5,109,795**	**5,448,492**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27	**169**	**170**
庫存股份		**(211,645)**	**(25,814)**
儲備	28	**7,191,685**	**7,388,782**
累計虧損		**(2,629,683)**	**(2,660,252)**
		4,350,526	**4,702,886**
少數股東權益		**1,137**	**–**
權益總額		**4,351,663**	**4,702,886**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合同負債	6	**11,371**	**17,332**
租賃負債	17	**12,327**	**43,552**
長期借款	30	**2,582**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	**3,331**	**79**
非流動負債總額		**29,611**	**60,96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	32	**29,828**	**24,518**
其他應付款和應計費用	33	**190,159**	**193,378**
合同負債	6	**361,351**	**432,906**
租賃負債	17	**34,407**	**33,841**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30	**238**	**–**
短期借款	30	**112,538**	**–**
流動負債總額		**728,521**	**684,643**
總負債		**758,132**	**745,606**
權益及負債總額		**5,109,795**	**5,448,492**

第118至234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第110至23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一十八日批准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高宇，
董事

肖志淼，
首席財務官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者					少數股東權益	所有者權益合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70**	**(25,814)**	**7,388,782**	**(2,660,252)**	**4,702,886**	**–**	**4,702,886**
年內利潤		**–**	**–**	**–**	**30,569**	**30,569**	**(230)**	**30,3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23	**–**	**–**	**105**	**–**	**105**	**–**	**105**
貨幣換算差額		**–**	**–**	**(69,744)**	**–**	**(69,744)**	**(36)**	**(69,780)**
處置聯營公司產生的重分類調整	20	**–**	**–**	**946**	**–**	**946**	**–**	**94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68,693)**	**30,569**	**(38,124)**	**(266)**	**(38,390)**
與擁有者的交易：								
購買少數股東權益		**–**	**–**	**–**	**–**	**–**	**1,403**	**1,403**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儲備	29	**–**	**–**	**70,327**	**–**	**70,327**	**–**	**70,327**
購回本公司股份	27(c)	**–**	**(209,201)**	**–**	**–**	**(209,201)**	**–**	**(209,201)**
歸屬時扣留的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	27(c)	**–**	**(7,385)**	**–**	**–**	**(7,385)**	**–**	**(7,385)**
自庫存股份轉撥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28	**–**	**7,062**	**(7,062)**	**–**	**–**	**–**	**–**
註銷股份	27(b)	**(1)**	**23,693**	**(23,692)**	**–**	**–**	**–**	**–**
向本公司擁有者作出的股息分派	14	**–**	**–**	**(167,977)**	**–**	**(167,977)**	**–**	**(167,977)**
與本公司擁有者的交易總額		**(1)**	**(185,831)**	**(128,404)**	**–**	**(314,236)**	**1,403**	**(312,83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	**(211,645)**	**7,191,685**	**(2,629,683)**	**4,350,526**	**1,137**	**4,351,6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者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70	(4,492)	7,408,985	(2,470,706)	4,933,957	4,933,957
年內虧損		–	–	–	(189,546)	(189,546)	(189,5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23	–	–	(139)	–	(139)	(139)
貨幣換算差額		–	–	63,104	–	63,104	63,104
於聯營公司中的股權攤薄產生的虧損	20	–	–	(946)	–	(946)	(94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62,019	(189,546)	(127,527)	(127,527)
與擁有者的交易:							
發行普通股	27(a)	2	–	–		2	2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儲備	29	–	–	145,582	–	145,582	145,582
購回本公司股份	27(c)	–	(62,708)	–	–	(62,708)	(62,708)
歸屬時扣留的受限制股份	27(c)	–	(18,898)	–	–	(18,898)	(18,898)
自庫存股份轉撥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28	–	18,832	(18,832)	–	–	–
註銷股份	27(b)	(2)	41,452	(41,450)	–	–	–
向本公司擁有者作出的股息分派	28	–	–	(167,522)	–	(167,522)	(167,522)
與本公司擁有者的交易總額		–	(21,322)	(82,222)	–	(103,544)	(103,54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	(25,814)	7,388,782	(2,660,252)	4,702,886	4,702,886

第118至234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35	**(58,957)**	(209,434)
已收利息		**139,687**	138,880
已付利息		**(173)**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80,557**	(70,554)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的付款		**(2,034)**	(6,9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3,444**	812
就購買無形資產作出的付款		**–**	(146)
就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作出的付款－理財產品		**(1,527,218)**	(2,071,365)
贖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理財產品		**1,655,022**	1,998,366
就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作出的付款－非上市證券及基金投資		**(21,039)**	(2,348)
處置聯營公司權益的所得款項	20	**4,323**	5,2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入所得款項		**288**	10
存入最初期限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414,072)**	(5,946,609)
最初期限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到期取款		**2,606,063**	4,347,541
收購子公司的支付		**(32,661)**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的購買		**(286,473)**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357)**	(1,675,406)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款		**112,395**	–
償還銀行借款		**(84)**	–
就購回本公司股份作出的付款		**(209,201)**	(62,708)
受限制股份單位代扣股份		**(7,385)**	(18,898)
已付股息		**(167,977)**	(167,522)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7,791)**	(38,667)
已付利息		**(2,593)**	(4,41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2,636)**	(292,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淨額		**(246,436)**	(2,038,17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45,220**	3,972,9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4,168)**	10,49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1,664,616**	1,945,220

第118至234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1.1 一般資料

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房地產開發商和其他房地產產業鏈中的產業參與者提供雲服務及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統稱「業務」)，令房地產開發商和其他房地產產業參與者能夠對其業務營運進行簡化及數字化處理。

除另有說明者外，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且已經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批准發佈。

1.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歷史成本法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依歷史成本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的範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中披露。

2 重大會計政策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説明外，所有呈列年度均貫徹應用該等政策。

2.1 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a) 本集團採用的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首次就本年度財務報表採用了以下經修訂的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示例（修訂本）	*關於財務報表中不確定性的披露*

適用於本集團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明確了企業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兑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兑換性的情況下，如何估算計量日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相關資訊，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得以理解貨幣缺乏可兑換性所產生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交易涉及的貨幣，以及海外子公司的功能貨幣在折算為本集團列報貨幣時均具備可兑換性，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中《關於財務報表中不確定性的披露》示例的修訂，於相應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中新增示例。該等示例反映現行相關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中關於以氣候相關案例為例，披露不確定性對財務報表影響的要求。因此，該等修訂並無生效日期，亦不設過渡性規定。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1 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續*)

(b) 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本集團未在本財務報表中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本，本集團預計在這些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本生效時採用這些準則(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沒有公共問責制的子公司：披露*[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的修訂*[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3]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以超通脹環境下的列報貨幣進行折算*[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1]

1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時的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損益表列報的新規定，包括特定總和及小計。實體須於損益表內將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終止經營，並呈列兩個新定義的小計。其亦規定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績效衡量標準，並對財務資料的匯總及分解提出新規定。新規定預計將影響本集團損益表的列報以及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披露。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附屬公司

2.2.1 綜合入賬

(a) 通過合同安排控制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深圳市明源雲科技有限公司(「明源雲科技」)透過合同安排獲得深圳市媒好時代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媒好時代」)100%股權的控制權,有關安排可使明源雲科技及本集團:

- 對媒好時代行使有效控制權;
- 行使媒好時代的權益持有人投票權;
- 收取媒好時代所產生的100%實質經濟利益及回報,作為明源雲科技提供獨家技術支持、諮詢及其他服務的代價;
- 取得不可撤回及獨家權利以名義代價向媒好時代的登記股東購買該公司的100%股權,惟相關政府機關要求以另一金額作為購買代價則除外,於該情況下購買代價將為有關機關所要求的金額。倘相關政府機關要求以名義代價以外的金額作為購買代價,則媒好時代的登記股東將向明源雲科技退回彼等已收取的購買代價。應明源雲科技的要求,媒好時代的登記股東於明源雲科技行使其購買權後,將即時及無條件地向明源雲科技(或其於本集團內的指定人士)轉讓彼等各自於媒好時代的股權;
- 自媒好時代的登記股東取得以該公司100%以上股權所作出的質押,以作為(其中包括)履行彼等於合同安排項下的責任的擔保。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綜合入賬(續)

(a) 通過合同安排控制的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並無於媒好時代中擁有任何股權。然而，由於合同安排，本集團有權獲得其參與媒好時代所得的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於媒好時代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故被視為對媒好時代有控制權。因此，本公司將媒好時代視為100%受控制結構性實體，並已將媒好時代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

(b) 企業合併和商業

企業合併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收購對價於收購日按公允價值計量，即本集團於收購日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承擔的負債(針對被收購方原股東)以及為取得對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的總和。對於每一項企業合併，本集團選擇將非控制性權益按公允價值或按被收購方可辨認淨資產的份額進行計量。其他所有非控制性權益項目均按公允價值計量。與收購相關的費用於發生時直接確認為費用。

本集團在確認所取得的活動與資產組合包含投入及具實質性的流程，且二者共同對創造產出具有顯著貢獻時，認定已取得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取得一項業務時，會根據收購日的合約條款、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承擔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進行適當的分類與指定。此包括對被收購方主合同中嵌入的衍生工具進行分拆。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綜合入賬(續)

(b) 企業合併和商業(續)

收購方須支付的或有對價於收購日按公允價值確認。若或有對價被分類為資產或負債，則其公允價值會持續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若或有對價被分類為權益，則不進行重新計量，後續結算於權益內處理。

商譽最初按成本計量，即收購對價總額、已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本集團先前持有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允價值，超過所取得的可辨認資產淨額及所承擔負債的金額。若上述對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取得淨資產的公允價值，經重新評估後，其差額應於損益中確認為折價收購收益。

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損失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在出現事件或環境變動顯示其賬面價值可能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在減值測試中，企業合併中取得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每一項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至該單位或單位組。

減值的判斷係透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來進行。若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則應確認減值損失。已確認的商譽減值損失在後續期間不得轉回。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綜合入賬(續)

(b) 企業合併和商業(續)

當商譽已分配至某一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而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處置時,與該處置業務相關的商譽應納入該業務的賬面價值,以計算處置損益。在上述情況下處置的商譽,按被處置業務與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之間的相對價值進行計量。

2.3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持有的所有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乃以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為基準,按原有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銷售所持有抵押品或合約條款不可或缺的其他信貸增級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損失於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對於自初始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就可能於未來12個月內(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出現的違約事件計提預期信貸損失。對於自初步確認後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須在信貸損失風險預期的剩餘年期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事件於何時發生(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3 金融資產(續)

一般方法(續)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報告日期與初始確認日的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歷史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信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將合約付款逾期90日的金融資產視作違約。然而，於若干情況下，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不可能在本集團採取任何信貸提升安排前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時，本集團亦可能認為該金融資產違約。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需按照一般方法進行減值測試，並根據預期信貸損失(ECL)模型分為以下階段進行計量，但貿易應收款項和合同資產除外，它們適用下文詳述的簡化方法。

第一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且其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第二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且其虧損撥備以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損失的金額計量。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不是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損失的金額計量。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和合同資產，或本集團採用實際權宜之計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時，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進行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進行全期預期信貸損失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貸損失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福利

如附註29所披露，本集團推行一項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據此，本集團接受來自其僱員的服務，並以本公司權益工具進行交換。

僱員為獲授予權益工具而提供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費用。將予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權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以及於特定期間內仍為實體僱員)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規定僱員於特定期間內儲蓄或持有股份)。

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假設中。總費用於歸屬期(即滿足所有列明歸屬條件的期間)內確認。

本公司向其附屬公司僱員授出其權益工具於本公司獨立財務報表被視為注資。已收取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附屬公司投資增加，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於各報告期末，實體會修正其對預期將基於可行權條件和服務狀況予以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其會確認修正對最初估計的影響，倘有影響，則計入損益，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收入確認

收入在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計量。視乎合同條款及合同所適用的法律規定，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可能於一段時間或某個時點被轉移。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則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的所有利益同時由客戶接收及消耗；
- 於本集團履約時創建並增加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迄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會參照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而於合同期間內確認收入。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貨品及服務控制權的時點確認。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可能包含多項履約責任。就該等安排而言，本集團按其相對獨立的售價為每項履約責任分配交易價格。本集團通常以向客戶單獨銷售商品或服務的價格為基礎確定單獨售價。倘獨立售價無法直接觀察得出，則會視乎可觀察資料的可用性，使用所預計的成本加利潤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進行估算。在估算各項不同履約責任的相對售價時已作出假設及估計，倘更改對該等假設及估計的判斷，則可能會影響收入確認。

倘本集團在有權無條件根據合約條款收取代價前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則就附條件的已賺代價確認合約資產。當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時，會對應收款入賬。倘於代價到期應付之前只需要經過一段時間，則收取代價的權利屬無條件。

倘在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前，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擁有收取代價金額的無條件權利，本集團於付款或記錄應收款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同負債。合同負債是本集團向已支付代價(或代價金額到期)的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收入確認(續)

本集團收入來源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的收入(以單個或組合的方式)來源於雲服務及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透過該等產品及解決方案,房地產開發商及其他房地產產業參與者能通過互聯網對業務運營進行數字化及簡化處理,本集團透過區域渠道合作夥伴或直接向終端客戶銷售該等產品及解決方案。

雲服務改變了房地產開發商及其他房地產參與者最優化採購、建造、銷售、營銷、房地產資產管理及其他房地產相關運營的方式。就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而言,除軟件許可外,本集團亦提供實施服務、產品支持服務以及增值服務,以增強客戶的自有業務流程、資料庫及系統的效能和客製化。

本集團與終端客戶簽訂的合同可能包括軟件許可及服務的組合,該等許可及服務於能夠明顯區別且未進行重大整合時入賬列為單獨的履約責任。

交易價格為折讓後價格,並為簽訂合同時釐定的價格。除非發現重大問題(此情況並不常見),否則產品不能退換。

(a) 雲服務

雲服務主要包括軟件即服務和平台即服務,以及相關的實施服務、增值服務和其他支持性服務。本集團直接將雲服務銷售予終端客戶,即雲服務的用戶,或通過其區域渠道合作夥伴進行營銷。

雲服務收入主要包括為終端客戶提供一個或多個雲端應用程序的訪問權的費用。倘合同規定或客戶合理預期,實體將開展對客戶享有權利的知識產權有重大影響的活動,及客戶因許可授出的權利而直接面臨實體活動的任何正面或不利影響,則收入在一段時間內確認;否則收入在某個時間點確認。

當本集團有義務在合同期內持續履行時,本集團採用基於時間的方法來計量完全履行該義務的進度。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收入確認(續)

(b) 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 – 軟件許可

軟件許可為使用權許可。軟件具備獨立功能，客戶在軟件可供使用的某個時間點使用軟件。許可一般通過向客戶提供可以下載軟件的軟件狗交付。本集團在客戶收到許可及軟件狗並對軟件擁有控制權，且本集團擁有即時收取款項權利的某個時間點確認許可的收入。

(c) 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 – 實施及增值服務

通過提供實施服務，本集團協助客戶精簡及加快實施過程，並提供滿足各類客戶特定需要的預置功能擴展軟件。

增值服務包括特定應用程序的定制配置及開發。本集團亦為客戶提供量身定制的專業意見，更有效解決每位客戶特有的問題和難題。

實施及增值服務收入於合同期內參考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予以確認，該進度根據投入法計量。

當履約責任獲履行時，本集團就一段時間內逐步履行的履約責任確認應收款。在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獲履行而收取代價的權利為有條件的情況下，確認合同資產。倘本集團釐定代價權利為無條件，則確認應收款。合同負債主要反映確認收入前到期發票或收到的付款。當所承諾產品及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將其確認為收入。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收入確認(續)

(d) 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 – 產品支持服務

產品支持服務主要以固定價格合同形式提供。該等服務相關收入於服務合同期內按比例確認。

委託人與代理人考量

對於通過區域渠道合作夥伴銷售的雲服務及本地化部署產品支持服務，鑒於區域渠道合作夥伴在向終端客戶轉移產品前無法取得控制權，終端客戶被認定為本集團的直接客戶。

釐定錄得總收入或淨額，基於多種因素評估，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是否(i)主要負責履行提供指定商品或服務的承諾；(ii)將特定貨物或服務轉讓給客戶之前具有存貨風險；(iii)在制定特定貨物或服務的銷售價格方面具有自由裁量權；及(iv)在選擇供應商方面具有自由度。

取得客戶合同的增量成本

取得客戶合同的增量成本主要包括資本化為一項資產的銷售佣金。就取得合同的資本化成本所確認的資產按系統性基準攤銷至損益，符合與該資產相關的收入確認模式。對於雲服務及本地化部署產品支持服務，區域渠道合作夥伴向終端客戶發出票據的總額與本集團向區域渠道合作夥伴發出票據金額之間的差額確認為合同獲取成本。合同獲取成本按與收入確認一致的方式按比例計入銷售及營銷費用。

3 金融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各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證券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程序側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務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因而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交易承受外幣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以及並非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敞口。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相對於以人民幣計值的本公司貨幣資產及負債而言，該貨幣承受外幣風險。就以美元（「美元」）計值之結餘而言，在聯繫匯率制度下美元兑港幣維持於合理穩定水平，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重大外匯風險，匯率波動風險將僅於換算本集團呈列貨幣時產生。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以外幣計價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截至報告日的賬面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價貨幣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美元	**1,400,328**	1,572,661
定期存款	美元	**1,060,380**	1,473,242
合同資產	美元	**–**	177
其他應收款	美元	**–**	152
其他應付款	美元	**–**	(23)
		2,460,708	3,046,20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於各類美元金融資產及美元金融負債，倘功能貨幣對美元升值或貶值0.5%，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税前收益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12,30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231,000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價貨幣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	**46**	58
其他應付款	人民幣	**(74,650)**	(67,157)
短期借款	人民幣	**(112,538)**	–
		(187,142)	(67,099)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於各類人民幣金融資產及人民幣金融負債，倘功能貨幣對人民幣升值或貶值5%，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税前收益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9,35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355,000元)

(ii) 利率風險

除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或負債，該等利率預期不會有重大變動。

(iii) 證券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股價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持有的被歸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附註22)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附註23)。該等投資或是出於戰略目的，或是為了同時獲得投資收益及平衡集團的流動資金水平。每項投資都由集團高級管理層根據具體情況進行管理。管理層進行敏感性分析，以評估本集團財務業績的風險敞口。詳情請參閱附註3.3。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涉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及合同資產。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而言，管理層通過將大部分存款存放於中國國有金融機構或信譽良好的銀行以及中國及香港的高信貸評級金融機構以管理信貸風險。

就定期存款而言，管理層通過聲譽卓著並具有可接受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將存款存入銀行。

就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而言，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向擁有合適信貸歷史的客戶銷售產品及服務。本集團亦有其他監察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客戶的財務狀況、是否有第三方擔保、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將彼等分為不同類別並定期審閱個別應收款的可收回金額，確保為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貿易應收款和合同資產的債務人提供的擔保主要是樓宇。授予不同類別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90天。

就其他應收款而言，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的性質及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管理層密切監視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質量及可收回性。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四類資產須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規限：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 定期存款；
- 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及
- 其他應收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

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違約風險較低，且交易對手具備可在短期內履行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較強能力，則被認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所有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採用全期預計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和合同資產按照相同的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類，已出現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和合同資產除外，其預期信貸損失進行單獨計量。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續)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釐定的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虧損撥備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基準		
賬面總值－貿易應收款	**56,449**	18,460
賬面總值－合同資產	**6,070**	6,570
小計	**62,519**	25,030
虧損撥備	**(36,551)**	(19,236)
賬面淨值	**25,968**	5,794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多3個月	3至6個月	6至12個月	1至2年	2年以上	總計
按集體基準						
預期虧損率	**13%**	**28%**	**55%**	**77%**	**1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貿易應收款	**51,245**	**14,835**	**18,008**	**26,577**	**34,662**	**145,327**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合同資產	**81,255**	**12,287**	**14,599**	**18,240**	**19,882**	**146,263**
小計(人民幣千元)	**132,500**	**27,122**	**32,607**	**44,817**	**54,544**	**291,590**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16,863)**	**(7,509)**	**(18,079)**	**(34,333)**	**(54,544)**	**(131,328)**
賬面淨值(人民幣千元)	**115,637**	**19,613**	**14,528**	**10,484**	**–**	**160,262**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多3個月	3至6個月	6至12個月	1至2年	2年以上	總計
按集體基準						
預期虧損率	14%	29%	47%	76%	1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貿易應收款	47,180	17,010	25,140	33,713	43,219	166,262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合同資產	67,523	13,667	22,577	13,187	14,287	131,241
小計(人民幣千元)	114,703	30,677	47,717	46,900	57,506	297,503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16,148)	(8,810)	(22,262)	(35,609)	(57,506)	(140,335)
賬面淨值(人民幣千元)	98,555	21,867	25,455	11,291	–	157,168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續)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虧損撥備與年初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合同資產		貿易應收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3,152**	39,489	**106,419**	74,185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虧損撥備增加	**6,480**	13,663	**25,376**	32,234
年內核銷的不可收回的應收款	**–**	–	**(23,568)**	–
出售附屬公司	**–**	–	**20**	–
於年末	**59,632**	53,152	**108,247**	106,419

二零二五年度收回以前年度核銷的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金額為人民幣82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72,000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續)

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減值虧損在營運利潤中列報為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預期虧損率按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預期年期基於過往觀察得到的違約率釐定，預期虧損率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有關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實況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識別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及固定資產投資為最相關因素，並按照相關因素的預期變動而調整過往虧損率。

其他應收款

就其他應收款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定期就其他應收款的可收回性作出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所導致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然而，倘信貸風險從最初開始大幅增加，則虧損撥備將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管理層已對該等結餘的可收回程度進行評估，且並無識別到導致信貸風險從最初開始大幅增加的事件。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核銷政策

若無合理預期的回收時，例如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本集團會核銷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若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已核銷，本集團會繼續執行工作以試圖收回該逾期應收款。倘若得以收回，該等款項將於損益確認。

(c)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維持於高級管理層視為充分的水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為按根據各報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剩餘期間劃分的有關到期日組別對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分析。下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

	1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	**29,828**	**–**	**–**	**29,828**	**29,828**
其他應付款和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以及應付税項)	**20,094**	**–**	**–**	**20,094**	**20,094**
租賃負債	**35,634**	**8,367**	**4,365**	**48,366**	**46,734**
	85,556	**8,367**	**4,365**	**98,288**	**96,656**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1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	24,518	–	–	24,518	24,518
其他應付款和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以及應付税項)	20,708	–	–	20,708	20,708
租賃負債	36,704	35,755	8,735	81,194	77,393
	81,930	35,755	8,735	126,420	122,619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在於維護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及支持本集團的可持續增長，以向股東提供回報、向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及維繫理想資本架構，以長期提升股權持有人價值。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本集團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按流動負債(乃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現金、定期存款及流動投資(乃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理財產品投資)計算。資本總額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3.3.1 公允價值層級

本節闡述釐定於財務報表確認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作出之判斷及估計。為提供釐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級。

下表為按計量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層級對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的分析。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允價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可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第二級)；及
- 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投資(附註22(a))	–	–	**124,918**	**124,918**
非上市證券與基金投資(附註22(b))	–	–	**63,108**	**63,108**
	–	–	**188,026**	**188,0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附註23)	–	–	**319**	**319**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3.3.1 公允價值層級(續)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投資(附註22(a))	–	–	226,333	226,333
非上市證券與基金投資(附註22(b))	–	–	49,147	49,147
	–	–	275,480	275,4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附註23)	–	–	196	196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第二級和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3.3.2 釐定公允價值所使用的估值技術

進行金融工具估值所用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對類似工具使用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主要包括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的假設；
- 最新一輪融資，即先前交易價格或第三方定價資料；及
- 綜合運用可觀察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率、缺乏市場流通性的貼現率、市場倍數等。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值技術並無任何變動。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3.3.2 釐定公允價值所使用的估值技術(續)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年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入及轉出。

倘公允價值已按各種適用估值技術釐定，則所有所產生的公允價值估計乃計入第三級。

3.3.3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第三級)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項目(包括理財產品投資、非上市證券投資、非上市基金投資及可贖回非上市股權投資)的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投資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證券及基金投資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26,333**	**49,147**	**196**
收購	**1,527,218**	**21,039**	**–**
出售	**(1,655,022)**	**–**	**–**
公允價值的未變現變動	**412**	**(7,078)**	**123**
已變現收入或收益	**25,977**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918**	**63,108**	**319**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6,771	51,708	360
收購	2,071,365	2,348	–
出售	(1,998,366)	–	–
公允價值的未變現變動	478	(4,909)	(164)
已變現收入或收益	16,085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6,333	49,147	196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3.3.4 估值程序、輸入數據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本集團財務部下的團隊會進行所需金融工具估值以作財務呈報用途，包括第三級公允價值。該團隊直接向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報告。首席財務官與估值團隊每年至少討論一次估值程序及結果。必要時會委聘外部估值專家進行估值。

於各財政年度末，財務部會：

- 核實估值報告的所有主要輸入數據；
- 於比對往年估值報告時評估物業估值變動；及
- 與獨立估值師進行討論。

第三級公允價值變動乃於各報告日期首席財務官與估值團隊進行每年估值討論過程中予以分析。作為討論的一部分，該團隊會提呈一份報告，說明公允價值變動的原因。

第三級工具的估值主要包括理財產品投資(附註22(a))、非上市證券與基金投資(附註22(b))、非上市股權投資(附註23)。由於該等工具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其公允價值乃使用多項適用的估值技術釐定，包括期權定價及權益分配模型、貼現現金流量模型、淨資產價值法、市場法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是參照基金投資的相關管理人提供的調整後資產淨值列報的。公允價值計量與相關基金的資產淨值呈正相關。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乃基於非上市公司的資產淨值進行估值。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3.3.4 估值程序、輸入數據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續）

下表概述有關經常性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說明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二五年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理財產品投資	**124,918**	226,333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	預期回報率	**2.60%-3.00%**	2.60%-3.70%	預期回報率增加／減少5%會令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27,000元
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證券投資	**15,775**	23,819	淨資產價值法，市場法	預期波動率	**58.78%-60.82%**	58.65%-63.03%	預期波動率增加5%會令公允價值減少約人民幣290,000元；而預期波動率減少5%會令公允價值增加約人民幣291,000元
				無風險利率	**1.40%-1.42%**	1.19%-1.30%	無風險利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市銷率	**1.61-2.27**	3.96-5.60	市銷率增加5%會令公允價值增加約人民幣631,000元；而市銷率減少5%會令公允價值減少約人民幣628,000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3.3.4 估值程序、輸入數據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說明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貼現率	**25.00%-30.00%**	**25.00%-30.00%**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貼現率增加5%，會令公允價值減少越人民幣235,000元；缺乏市場流通性的貼現率減少5%，會令公允價值增加越人民幣233,000元
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基金投資	**47,333**	**25,328**	淨資產價值法	底層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底層資產價值的增加／減少將導致公允價值的增加／減少

倘本集團所持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上升／下降10%，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前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8,80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7,548,000元)。

倘本集團所持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上升／下降10%，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前全面收益總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31,9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6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第一、二及三級間並無轉移。

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其他應收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及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帶息銀行借款、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和應計費用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會計估計，按照定義將很少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需行使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不斷評估。彼等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根據情況認為可能對實體造成財務影響，且屬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而作出。

(a) 估計若干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未於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本集團利用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作出主要基於各報告期末市場狀況的假設。有關所使用的主要假設以及該等假設變更的影響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附註3.3。

(b) 確認實施及增值服務收入

實施及增值服務收入於合同期內參考客戶進行及確認的工程進度予以確認。本集團須估計當前已提供服務的價值佔將提供總體服務的價值的比例。

(c) 收入確認中的總額相對淨額評估

如附註2.5所披露，本集團為其採用不同業務模式的客戶提供雲服務和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其中包括按總額或淨額基準（即不同業務模式的委託人相對代理人評估）評估收入確認。本集團遵循委託人與代理人考量的會計指引評估本集團於特定服務轉移至終端客戶前是否擁有對該特定服務的控制權，評估指標包括但不限於(i)實體是否主要負責履行提供特定服務的承諾；(ii)實體於特定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是否有庫存風險；及(iii)實體是否能酌情設定特定商品或服務的價格。管理層一併考慮上述因素，因為並無任何因素可被單獨視為推定或決定性因素，並於須根據各種不同情況評估指標時作出判斷。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各項不同履約責任的售價的分配

如附註2.5所披露，與客戶訂立的合同可能包含多項履約責任。當履約責任經評估具有明顯區別，本集團按其相對獨立的售價為每項履約責任分配收入。本集團一般根據向客戶收取的價格釐定獨立售價。倘獨立售價無法直接觀察得出，則會視乎可觀察資料的可用性，使用所預計的成本加利潤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進行估算。在估算履約責任是否具有明顯區別以及各項不同履約責任的相對售價時已作出假設及估計，倘更改對該等假設及估計的判斷，則可能會影響收入確認。

(e) 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減值撥備乃基於有關預期虧損率的假設。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其過往歷史、現時市況及前瞻性估計，使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產生重大影響並可能需要在損益中扣除額外減值。管理層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重新評估撥備。倘判斷及估計基準與初始評估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減值撥備及賬面值。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f)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須繳納所得稅。釐定各司法權區內所得稅的撥備時需作出判斷。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若干交易及計算所涉及的最終釐定稅額具有不確定性。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不同於最初記錄的金額，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有關決定的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假設稅務機關將審查有關金額，並將全面掌握所有相關資料，以釐定相關機構是否可能接受其於所得稅申報中已使用或計劃使用的各種稅務處理方式或各套稅務處理方式。本集團的結論為某特定稅務處理方式有可能獲接受，則本集團釐定應課稅利潤(稅項虧損)、稅基、未使用的稅項虧損、未使用的稅項抵免或稅率與其所得稅申報所得出的稅務處理方式一致。倘本集團認定某項特定稅務處理方式不大可能獲接受，則本集團於釐定應課稅溢利(稅項虧損)、稅基、未使用的稅項虧損、未使用的稅項抵免及稅率時，使用最有可能的金額或該稅務處理方式的預期價值。倘事實或情況有變，則本集團將評估其判斷及估計。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很可能擁有充足應課稅利潤抵扣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則確認與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當預期結果與之前估計不同時，該差異將影響該估計變更的當期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費用的確認。

5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並已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核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從產品角度研究業務狀況。本集團確定經營分部如下：

雲服務	包括軟件即服務和平台即服務，以及相關的實施服務、增值服務及其他支持性服務。
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	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一款讓機構可利用綜合應用程序系統，管理業務及將科技、服務及人力資源相關的後台職能自動化的業務流程管理軟件及相關服務。

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使用任何分部提供的資產總額、負債總額、分部間收入、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和其他損益項目的資料(例如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折舊、攤銷和所得稅資料)來分配資源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因此並無按分部提供有關資料。

本集團的絕大多數從外部客戶獲得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除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均產生自／位於中國。從外部客戶獲得的收入的地理信息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雲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82,344**	**201,648**	**1,283,992**
銷貨成本	**(158,859)**	**(118,918)**	**(277,777)**
毛利潤	**923,485**	**82,730**	**1,006,215**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雲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本地化部署 軟件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195,093	239,725	1,434,818
銷貨成本	(162,935)	(169,164)	(332,099)
毛利潤	1,032,158	70,561	1,102,719

6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包括來自雲服務和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的收入。本集團在雲服務及本地化部署產品支持服務的銷售中擔任終端客戶的主事人。在本地化部署軟件許可、實施及增值服務方面，本集團在直銷模式中擔任終端客戶的主事人，也在通過區域渠道合作夥伴進行營銷的模式中擔任該等合作夥伴的主事人。收入於中國扣除增值税列賬，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雲服務	**1,082,344**	1,195,093
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	**201,648**	239,725
	1,283,992	1,434,818

6 收入(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雲服務		
— 一段時間內的收入	**985,561**	1,113,174
— 某個時間點的收入	**96,783**	81,919
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		
— 一段時間內的收入	**178,502**	210,842
— 某個時間點的收入	**23,146**	28,883
	1,283,992	1,434,818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個客戶的收入均低於本集團總收入的10%。

(a) 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確認以下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	**152,333**	137,811
減：虧損撥備(附註3.1)	**(59,632)**	(53,152)
合同資產總額	**92,701**	84,659
合同獲取成本(ii)	**191,037**	216,095
減：非流動部分	**(2,230)**	(3,744)
	188,807	212,351
合同負債(iii)	**372,722**	450,238
減：非流動部分	**(11,371)**	(17,332)
	361,351	432,906

6 收入(續)

(a) 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及負債(續)

(i) 合同資產、合同獲取成本及合同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同資產為本集團就本集團已轉移至客戶的貨品及服務而於交換中收取代價的權利。有關資產因未完成的合同的增加而增加。

合同獲取成本指區域渠道合作夥伴(作為本集團的代理人)向終端客戶發出票據的總額與本集團向區域渠道合作夥伴發出票據金額之間的差額。有關資產因平均佣金率下降而減少。

本集團的合同負債主要產生自客戶進行的不可退還墊款,而相關服務尚未提供。有關負債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收入的下降及預付款項的下降而減少。

(ii) 從合同獲取成本中確認的資產

管理層預計,由於獲取合同而產生的增量成本(僅包括銷售佣金)可以收回。本集團已將該筆款項資本化,並在確認相關收入時進行攤銷。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銷金額為人民幣140,78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6,019,000元)。本集團的資本化成本並未產生減值虧損。

6 收入(續)

(a) 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及負債(續)

(iii) 就合同負債確認的收入

下表列示於本年度確認的收入與遠期合同負債的相關程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合同負債確認的收入	**337,499**	411,199

(iv) 未履行的長期合同

下表列示因長期固定價格合同產生的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履行的長期合同		
— 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	**115,287**	132,537
— 雲服務	**569,739**	678,706
	685,026	811,243

管理層預計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約人民幣613,155,000元將於1年內確認為收入(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26,183,000元)。餘下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約人民幣71,871,000元將於1至2年內確認為收入(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5,060,000元)。

所有其他合同皆為一年或以下期限。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同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7 按性質劃分的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10)	**722,551**	952,476
佣金費用	**278,539**	334,052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附註10)	**70,327**	145,582
外包費用	**73,948**	80,625
專業及技術服務費用	**50,323**	53,489
信息科技及通訊收費	**38,070**	43,105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7)	**33,853**	40,3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23,671**	37,285
展覽及推廣費用	**18,564**	31,055
差旅及招待費用	**19,732**	27,971
已售存貨成本	**37,821**	24,448
公用事業費用	**11,378**	12,950
辦公費用	**11,314**	11,477
稅費及附加	**10,079**	9,821
核數師酬金	**3,675**	4,858
— 審計服務	**3,675**	4,080
— 非審計服務	**–**	778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16)	**4,414**	3,77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9)	**995**	988
其他	**1,699**	1,594
	1,410,953	1,815,894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將任何研究及開發費用資本化。

8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41,000**	46,496
非上市基金投資所得股息	**288**	10
增值税退税(a)	**10,282**	9,187
租賃收入	**6,685**	12,929
理財產品所得收入((b)，附註22(a))	**26,389**	16,563
其他	**–**	13
	84,644	85,198

(a) 根據《財政部税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深化增值税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税務總局海關總署公告2019年第39號)，計算機軟件銷售的適用增值税税率為13%(二零二四年：13%)。

根據財税[2011]第100號文，倘軟件企業在中國銷售軟件的實際增值税税率超過銷售額的3%，則軟件企業在中國從事銷售其自行開發的軟件可享增值税退税。

(b) 此指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理財產品的已變現收入或收益及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9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37)**	(1,406)
終止租賃	**(2,931)**	(2,626)
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證券及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附註22(b)）	**(7,078)**	(4,909)
存貨跌價至可變現淨值	**(3,025)**	(7,059)
外匯收益／（虧損）	**1,585**	(18,416)
持有待售資產減值虧損	**(13,721)**	(271)
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處置損失（附註20）	**(8,684)**	(518)
其他	**168**	(351)
	(33,823)	(35,556)

10 員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薪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592,500**	768,850
退休金成本 – 設定提存計劃(a)	**58,589**	80,349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71,462**	103,277
小計	**722,551**	952,476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附註29）	**70,327**	145,582
	792,878	1,098,058

(a) 退休金成本 – 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在中國的僱員需參與一項由地方市政府管理及營運的設定提存計劃。本集團按地方市政府所定的僱員工資固定百分比（受下限及上限所規限）供款予地方上的各計劃，作為僱員退休福利的基金。

10 員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薪酬)(*續*)

(a) 退休金成本 – 設定提存計劃(*續*)

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義務支付其僱員的退休及其他離職後福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權獲得任何沒收的供款以減少本集團的未來供款。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包括任何董事(二零二四年：五名)，其薪酬已於附註10(c)中分析列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餘下五名(二零二四年：五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4,108**	5,977
酌情花紅	**5,686**	654
退休金成本 – 設定提存計劃	**290**	287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342**	351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18,020**	39,280
	28,446	46,549

10 員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薪酬)(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最高薪酬人員薪酬範圍如下:

	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酬金組別: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2**	–
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1**	–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1**	–
7,5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1**	1
8,5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	1
10,500,001港元至11,000,000港元	**–**	1
11,500,001港元至12,000,000港元	**–**	2
	5	5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付或應付予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款項作為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離職補償。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某些僱員對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向其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進一步詳情已於附註29中分析列示。該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釐定,並於歸屬期內於損益表確認。

10 員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薪酬)(續)

(c)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附註)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成本—設定提存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席兼執行董事:					
高宇	–	301	10	7	318
執行董事:					
陳曉暉先生	–	702	28	38	768
姜海洋先生	–	1,152	57	67	1,276
非執行董事:					
梁國智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輝先生	91	–	–	–	91
趙亮先生	91	–	–	–	91
溫紅梅女士	91	–	–	–	91
	273	2,155	95	112	2,635

附註:並未支付酌情花紅。

10 員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薪酬)(續)

(c)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成本-設定提存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席兼執行董事:					
高宇先生	–	29	7	7	43
執行董事:					
陳曉暉先生	–	667	50	60	777
姜海洋先生	–	715	50	66	831
非執行董事:					
梁國智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輝先生	92	–	–	–	92
趙亮先生	92	–	–	–	92
童娜瓊女士(i)	69	–	–	–	69
溫紅梅女士(i)	23	–	–	–	23
	276	1,411	107	133	1,927

附註:

(i) 童娜瓊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辭任。溫紅梅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員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薪酬)(續)

(d) 董事的退休及離職福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退休或離職福利。

(e) 就董事提供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於各報告期末或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並無就董事提供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f) 有關以董事、其受控制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之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以董事、其受控制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之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或其他交易。

(g)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的重大權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涉及本集團業務而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同。

11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35,576**	183,713
財務成本		
—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2,593)**	(4,418)
— 借款利息費用	**(167)**	–
財務收入淨額	**132,816**	179,295

12 所得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1,061**	–
遞延所得稅（附註31）	**(6,958)**	(7,851)
所得稅	**(5,897)**	(7,851)

本集團的所得稅前收益稅項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25%稅率（即中國的標準稅率）計算的理論數額有所區別。差異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扣除所得稅抵免前的利潤／（虧損）	**24,442**	(197,397)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虧損	**378**	409
小計	**24,820**	(196,988)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費	**6,205**	(49,247)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45,307**	67,220
研發費用加計扣除	**(31,366)**	(59,748)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6,789)**	(12,432)
於海外司法權區不同稅率的影響	**(25,094)**	(21,099)
不可扣稅費用	**18,754**	38,262
毋須課稅收入	**(17,279)**	(9,751)
適用於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優惠稅率的影響	**24,365**	38,944
所得稅	**(5,897)**	(7,851)

12 所得稅(續)

(a) 開曼群島

在開曼群島現行法律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毋須就收入或資本盈利繳納稅項。此外，開曼群島並無對支付予股東的股息付款徵收預扣稅。

(b) 英屬維京群島

在英屬維京群島現行法律下，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毋須就收入或資本盈利繳納稅項。此外，英屬維京群島並無對支付予股東的股息付款徵收預扣稅。

(c)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收入，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d) 其他海外地區

其他司法管轄區(包括馬來西亞、新加坡、日本和印度尼西亞)的所得稅，已按當地適用稅率(不超過24%)及預計的年度應稅利潤計算。

(e)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本集團內實體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作出，並於考慮自退款及津貼的可得稅務利益後根據中國相關法規計算。一般中國企業所得稅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度為25%(二零二四年度：25%)。

明源雲科技於二零一八年獲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二零二一年和二零二四年續新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明源雲科技已符合資格申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度享有15%的高新技術企業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二零二四年度：15%)。

深圳市明源雲客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明源雲客」)亦於二零一六年已向相關稅務局申請且已獲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二零二二年和二零二五年續新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明源雲客於二零二五年適用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二零二四年度：12.5%)。上述優惠稅率的應用取決於本集團管理層的重要估計。

12 所得稅(續)

(e)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續)

深圳市明源雲空間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明源雲空間」)及媒好時代已符合資格申請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享有15%的高新技術企業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及於二零二二年和二零二五年續新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在二零二五年度他們將適用15%的高新技術企業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二零二四年度:15%)。

武漢明源動力軟件有限公司(「武漢明源動力」)及深圳市明源雲鏈互聯網科技有限公司(「明源雲鏈」)已符合資格申請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享有15%的高新技術企業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並已於二零二四年續簽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在二零二五年度他們將適用15%的高新技術企業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二零二四年度:15%)。

武漢明源雲科技有限公司(「武漢明源雲科技」)已符合資格申請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開始享有15%的高新技術企業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因此,在二零二五年度它將適用15%的高新技術企業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二零二四年度:15%)。

武漢明源卓越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武漢明源卓越」)已符合資格申請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開始享有15%的高新技術企業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因此,在二零二五年度它將適用15%的高新技術企業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二零二四年度:15%)。

(f) 研發費用加計扣除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7號規定,研發開支實際金額中額外100%可於除稅前扣除。

12 所得税(續)

(g) 遞延所得税

遞延所得税採用負債法全額計提資產和負債的税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倘遞延所得税負債來自商譽的初始確認，則其不會被確認。倘遞延所得税來自於交易中(業務合併除外)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税損益，則亦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税採用在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税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税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税率(及法例)而釐定。

1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者之每股收益／(虧損)

每股基本收益／(虧損)乃按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本公司擁有者應佔溢利(虧損)除以在外流通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每股攤薄收益／(虧損)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虧損)計算。計算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用以計算每股基本收益／(虧損)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作轉換為普通股時以無償方式發行的普通股股數。

1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者之每股收益／(虧損)(續)

每股基本收益／(虧損)與攤薄每股收益／(虧損)的計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收益／(虧損)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30,569**	(189,546)
股份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收益／(虧損)的當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000)	**1,819,313**	1,840,860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000)：		
股份獎勵計劃	**24,834**	–
	1,844,147*	1,840,860

* 每股攤薄收益金額是基於年內的利潤人民幣30,569,000元以及經調整以反映所有具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的當年加權平均普通股數1,844,147,188股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集團產生虧損，附註29所述的限制性股票單位所涉及的潛在普通股未被計入稀釋每股虧損的計算，因為其計入會產生反稀釋效果。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稀釋每股虧損金額與基本每股虧損金額相同。

14 股息

於二零二五年度，董事會已建議自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每股股份0.1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088元)，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擬派的特別股息尚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特別股息港幣0.1元(相當於人民幣約0.092元)已由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二零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金額為人民幣167,977,000元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派付。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俱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112,893	23,824	40,253	1,778	116,538	14,212	309,498
累計折舊	(14,136)	(20,663)	(32,176)	(1,121)	(78,833)	–	(146,929)
賬面淨值	98,757	3,161	8,077	657	37,705	14,212	162,56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8,757	3,161	8,077	657	37,705	14,212	162,569
添置	–	596	389	–	922	359	2,266
來自使用權資產(附註17)	–	–	–	–	–	2,347	2,347
收購子公司	–	98	–	–	98	–	196
出售	–	(154)	(658)	–	(2,769)	–	(3,581)
完成後轉撥	16,918	–	–	–	–	(16,918)	–
折舊費用	(2,342)	(2,305)	(4,069)	(272)	(14,683)	–	(23,671)
匯兑差額調整	–	54	–	–	(1)	–	53
年末賬面淨值	113,333	1,450	3,739	385	21,272	–	140,17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9,811	24,177	39,676	1,778	61,269	–	256,711
累計折舊	(16,478)	(22,727)	(35,937)	(1,393)	(39,997)	–	(116,532)
賬面淨值	113,333	1,450	3,739	385	21,272	–	140,179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俱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149,707	26,285	43,556	1,778	110,043	9,518	340,887
累計折舊	(13,018)	(19,917)	(25,933)	(850)	(56,456)	–	(116,174)
賬面淨值	136,689	6,368	17,623	928	53,587	9,518	224,71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36,689	6,368	17,623	928	53,587	9,518	224,713
添置	–	1,038	268	–	3,107	3,313	7,726
來自使用權資產(附註17)	–	–	–	–	–	4,816	4,816
出售	–	(816)	(1,402)	–	–	–	(2,218)
轉入投資物業(附註16)	(35,183)	–	–	–	–	–	(35,183)
完成後轉撥	–	–	47	–	3,388	(3,435)	–
折舊費用	(2,749)	(3,429)	(8,459)	(271)	(22,377)	–	(37,285)
年末賬面淨值	98,757	3,161	8,077	657	37,705	14,212	162,56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12,893	23,824	40,253	1,778	116,538	14,212	309,498
累計折舊	(14,136)	(20,663)	(32,176)	(1,121)	(78,833)	–	(146,929)
賬面淨值	98,757	3,161	8,077	657	37,705	14,212	162,569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折舊方法及可使用年期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入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或倘為租賃裝修則於以下較短租期內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

• 樓宇	30至50年
• 計算機設備	3至5年
• 傢俱及辦公室設備	3至5年
• 汽車	5年
• 租賃裝修	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會計政策，請參見附註42.4。

16 投資物業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8,344**	**1,712**	**210,056**
折舊費用	**(4,365)**	**(49)**	**(4,414)**
年末賬面淨值	**203,979**	**1,663**	**205,64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26,378**	**2,349**	**228,727**
累計折舊	**(22,399)**	**(686)**	**(23,085)**
賬面淨值	**203,979**	**1,663**	**205,642**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76,885	1,761	178,646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35,183	–	35,183
折舊費用	(3,724)	(49)	(3,773)
年末賬面淨值	208,344	1,712	210,05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26,378	2,349	228,727
累計折舊	(18,034)	(637)	(18,671)
賬面淨值	208,344	1,712	210,056

投資物業包括二零二五年位於武漢的兩座辦公樓的二十二層樓(二零二四年：二十二層樓)，其業務模式旨在通過租賃消耗投資物業所體現的大部分經濟利益。

16 投資物業(續)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的交易成本及(如適用)借款成本。隨後，彼等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示。

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原始成本的5%)之後，折舊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算。本集團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為48至50年。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217,17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19,478,000元)。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被歸類為第三層級，公允價值係參照公開信息渠道獲取的相似區位建築物平均售價乘以該投資物業的出租面積計算得出。

(a) 租賃安排

投資物業租賃的未折現應收租賃款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含1年)	**12,719**	13,313
1至2年(含2年)	**9,365**	14,109
2至3年(含3年)	**9,209**	9,481
3至4年(含4年)	**9,487**	9,209
4至5年(含5年)	**10,163**	9,487
超過5年	**97,132**	107,295
	148,075	162,894

17 租賃

(a) 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款項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金額及年內變動情況如下：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21,849	183,132	304,981
新增	33,347	–	33,347
終止	(31,745)	–	(31,745)
因不可撤銷租賃期的變更而對租賃期進行的修訂	(13,939)	–	(13,939)
折舊費用	(40,223)	–	(40,223)
結轉至固定資產（附註15）	–	(4,816)	(4,816)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9,289**	**178,316**	**247,605**
新增	**7,741**	**–**	**7,741**
因收購子公司產生的新增	**344**	**–**	**344**
終止	**(3,697)**	**–**	**(3,697)**
因不可撤銷租賃期的變更而對租賃期進行的修訂	**162**	**–**	**162**
折舊費用	**(31,384)**	**(2,469)**	**(33,853)**
結轉至固定資產（附註15）	**–**	**(2,347)**	**(2,347)**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455**	**173,500**	**215,955**

17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和年內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一月一日的賬面金額	**77,393**	135,210
新增租賃	**7,741**	33,347
因收購子公司產生的新增租賃	**344**	–
終止	**(3,708)**	(35,495)
因不可撤銷租賃期的變更而對租賃期進行的修訂	**159**	(21,420)
年內已確認的利息增加	**2,596**	4,418
付款	**(37,791)**	(38,667)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金額	**46,734**	77,393
分析為：		
即期部分	**34,407**	33,841
非即期部分	**12,327**	43,552

17 租賃(續)

(c) 損益中確認的款項

綜合損益表列示如下租賃相關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樓宇	**31,384**	40,223
— 土地使用權	**2,469**	122
小計	**33,853**	40,345
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925**	74
利息費用(計入財務成本)	**2,593**	4,418
租賃提前終止損失	**2,931**	2,626
	40,302	47,46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相關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37,79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8,667,000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相關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92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4,000元)。有關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以及與尚未開始的租賃相關的未來現金流出詳情，請參閱附註35(c)和36(b)。

(d)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法

本集團租賃若干辦公室及土地。辦公室租賃合同通常按1個月至60個月的固定期限訂立。土地租賃合同通常按45年至50年的固定期限訂立。

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商議，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所持有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則除外。租賃資產可能不可用作借款的擔保物。

17 租賃(續)

(e) 可變租賃付款

租賃中並無包含可變付款條款。

(f) 延期及終止選擇權

計量中包含根據若干合理的延期選擇權作出的租賃付款。本集團的樓宇租賃中不包括終止選擇權。

(g) 剩餘價值擔保

並未提供租賃相關剩餘價值擔保。

18 商譽

	人民幣'000
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減值的成本	–
收購子公司	21,958
匯率調整	(1,567)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成本和賬面淨值	**20,39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0,391**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20,391**

商譽減值測試

本集團已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完成收購アシオツト株式會社(「ASIOT」)全部股權權益以及另一間私營實體46%的股權權益。該等交易共產生商譽人民幣21,958,000元，其中主要來自對ASIOT的收購，相關商譽金額為人民幣20,305,000元。

18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分配給ASIOT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金額如下：

	ASIOT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000
商譽的賬面價值	**18,784**
	18,784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確定的。管理層在每個報告期結束，或在有減值跡象時都會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

這些計算使用了基於管理層批准的八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其中包含以下關鍵假設：

	二零二五年
收入增長率	**28.6%**
毛利率	**54.0%**
貼現率（税前）	**18.2%**

管理層關於收入增長率和毛利率的假設是基於歷史記錄和企業合併產生的協同效應；管理層關於税前貼現率的假設是基於行業數據和現金產生部門的債務和股權結構。

18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ASIOT正處於業務拓展階段，且前期投入資金回收周期較長。同時，日本市場競爭環境相對穩定，客戶關係與合約期限亦普遍較長，加之不動產物業服務行業整體具備長期且穩定的現金流特質。管理層認為，採用超過五年的現金流預測期間，能夠更合理地反映該業務完整經濟利益的實現過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使用價值計算，ASIOT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人民幣32,801,000元，超過了賬面價值人民幣3,522,000元，其賬面價值金額為人民幣29,278,000元，包含人民幣18,784,000元的商譽。

董事會考慮並評估了其他關鍵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化，未發現任何可能導致現金產生單位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情況。

19 無形資產

	軟件許可權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15,058	–	15,058
累計攤銷	(13,062)	–	(13,062)
賬面淨值	1,996	–	1,996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96	–	1,996
添置	129	–	129
處置	(219)	–	(219)
攤銷費用	(988)	–	(988)
年末賬面淨值	918	–	91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311	–	14,311
累計攤銷	(13,393)	–	(13,393)
賬面淨值	918	–	918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18**	**–**	**918**
收購子公司	**–**	**14,692**	**14,692**
攤銷費用	**(535)**	**(460)**	**(995)**
匯兑差額	**–**	**(1,094)**	**(1,094)**
年末賬面淨值	**383**	**13,138**	**13,52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311**	**13,591**	**27,902**
累計攤銷	**(13,928)**	**(453)**	**(14,381)**
賬面淨值	**383**	**13,138**	**13,521**

19 無形資產(續)

(a) 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攤銷確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般及行政費用	**346**	804
研發費用	**649**	184
	995	988

20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12,061**	19,184
收購	**1,793**	–
處置	**(13,007)**	(5,768)
轉為子公司	**(1,415)**	–
於聯營公司中的股權攤薄產生的損失	**–**	(946)
處置聯營公司產生的重分類調整	**946**	–
應佔於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378)**	(4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12,061

於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以總對價人民幣5,250,000元處置了原持有杭州明啟數智科技有限公司(「明啟」)的部分權益，因此，人民幣518,000元的處置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虧損淨額。

明啟為私營公司，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本集團不存在與明啟益相關的承諾或或然負債。董事認為明啟對本集團並不重要。

20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出售了其持有的明啓剩餘全部權益，總對價為人民幣4,323,000元。因此，確認處置損失人民幣8,684,000萬元，該處置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虧損淨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明啓的持股比例為零(二零二四年：23%)。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日，本集團以人民幣1,793,000元收購一家私營實體40%的股權。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增資人民幣1,350,000元將持股比例提高至46%，並與一名持有18%股份的主要股東簽訂一致行動協議，據此取得控制權。

2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附註26)	**286,473**	–
貿易應收款(附註24)	**93,529**	78,303
其他應收款(附註24)	**59,276**	38,202
定期存款(附註25)	**1,869,242**	2,097,180
限制性現金(附註25)	**1,711**	9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5)	**1,664,616**	1,945,220
	3,974,847	4,159,8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2)	**188,026**	275,4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3)	**319**	196
	4,163,192	4,435,545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值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附註32)	**29,828**	24,518
其他應付款和應計費用(不包括應計工資及員工福利費用、增值税及應付附加費)(附註33)	**20,094**	20,708
租賃負債(附註17)	**46,734**	77,393
	96,656	122,619

2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所面臨與金融工具有關的各項風險均於附註3討論。於各報告期末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投資(a)	**124,918**	226,333
非上市證券及基金投資(b)	**63,108**	49,147
	188,026	275,480
減：非流動部分		
非上市證券及基金投資(b)	**(63,108)**	(49,147)
	124,918	226,333

(a) 理財產品投資

理財產品投資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26,333**	136,771
收購	**1,527,218**	2,071,365
出售	**(1,655,022)**	(1,998,366)
公允價值的未變現變動(附註3.3)	**412**	478
已變現收入(附註3.3)	**25,977**	16,085
於年末	**124,918**	226,333

所有該等理財產品的回報並無保證，因此本集團將彼等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入和公允價值未變現變動在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中確認。有關公允價值估計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3。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b) 非上市證券及基金投資

本集團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非上市證券和基金的投資，指本集團在某些贖回事件下擁有贖回權的非上市證券投資或非上市基金投資。有關公允價值估計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非上市證券及基金投資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9,147**	51,708
收購	**21,039**	2,348
公允價值的未變現變動(附註3.3)	**(7,078)**	(4,909)
於年末	**63,108**	49,147
非上市證券投資	**15,775**	23,819
非上市基金投資	**47,333**	25,328
	63,108	49,147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均為對非上市股權的投資，指對若干私營公司的投資。有關公允價值估計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3。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96**	360
公允價值的未變現變動（附註28、附註32）	**123**	(164)
於年末	**319**	196

24 貿易應收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貿易應收款(a)	**201,776**	184,722
減：虧損撥備（附註3.1）	**(108,247)**	(106,419)
貿易應收款淨額	**93,529**	78,303
供應商預付款項	**10,850**	11,89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	12,161
僱員福利預付款項	**4,461**	5,732
預付款項總額	**15,311**	29,791
租金及其他按金	**16,501**	18,476
其他	**42,793**	19,787
減：虧損撥備(b)	**(18)**	(61)
其他應收款淨額	**59,276**	38,202
貿易應收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總額	**168,116**	146,296
減：非流動按金及預付款項	**(13,513)**	(26,019)
即期部分	**154,603**	120,277

24 貿易應收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續)

(a) 貿易應收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貿易應收款	**201,776**	184,722
減：虧損撥備(附註3.1(b))	**(108,247)**	(106,419)
	93,529	78,303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虧損撥備的變動披露於附註3.1。

本集團通常授予其客戶0至90天的信貸期。基於確認日期，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齡：		
最多3個月	**94,899**	48,798
3至6個月	**15,286**	17,583
6個月至1年	**19,214**	28,036
1至2年	**30,036**	38,436
2年以上	**42,341**	51,869
	201,776	184,722

貿易應收款為就軟件許可或正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的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應收款通常於一年內到期應付，因而全部分類為流動。

24 貿易應收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續)

(b)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61**	37
減值撥備	**(43)**	24
於年末	**18**	6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以往年度已核銷的其他應收款中收回的金額總計人民幣35,400元(二零二四年為零)。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i)	**3,535,569**	4,043,364
減：限制性現金(ii)	**(1,711)**	(964)
定期存款(iii)	**(1,869,242)**	(2,097,1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4,616**	1,945,220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i)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041,993**	985,193
美元	**2,460,708**	3,045,903
港元	**24,148**	11,220
日元(「日元」)	**4,155**	661
馬來西亞林吉特(「馬來西亞林吉特」)	**3,822**	190
印度尼西亞盾(「印尼盾」)	**660**	–
新加坡元(「新加坡元」)	**83**	197
	3,535,569	4,043,364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041,99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85,193,000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兑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滙、售滙及付滙管理辦法》，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幣兑換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兑換成其他貨幣。

存於銀行的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由一天至三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均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ii) 受限制現金乃根據本集團的若干客戶合同履行要求抵押予銀行。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iii) 本集團按貨幣劃分的定期存款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包括：		
1年以上人民幣定期存款	**557,758**	590,940
流動資產包括：		
3個月至1年的人民幣定期存款	**251,104**	32,998
3個月至1年的美元定期存款	**1,060,380**	1,473,242
	1,311,484	1,506,240
	1,869,242	2,097,18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的年利率為1.9% to 4.2%。

2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	**281,151**	–
應計利息	**5,322**	–
	286,473	–

(a)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債券投資		
– 境外上市的其他金融機構債券	**281,151**	–

27 股本

法定：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優先股數目 千股	優先股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00,000	380	–	–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42,316	194	170
發行普通股(a)	24,779	2	2
註銷股份(b)	(23,210)	(2)	(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	1,943,885	194	170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943,885**	**194**	**170**
註銷股份(b)	**(9,182)**	**(1)**	**(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	**1,934,703**	**193**	**169**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MYC Marvellous Limited配發及發行合共24,779,266股普通股。此次發行導致股本增加人民幣2,000元，且已發行普通股亦列為庫存股份。

27 股本*(續)*

已發行：*(續)*

(b)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9,182,000(二零二四年：23,210,000)股股份註銷且引致本公司股本減少。

(c)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購回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合共73,192,000(二零二四：35,576,000)股普通股，現金總代價為人民幣209,201,000(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2,708,000)元。購買股份所支付的總金額已於本集團的庫存股份及股份溢價中扣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合共162,529,635(二零二四年：114,208,931)股庫存股份，主要來自股份購回及發行新股。該等庫存股份主要用作日後購股權計劃之用。

當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屬於中國稅務居民的員工需根據歸屬日公司股票的市場價格承擔個人所得稅義務。這些納稅義務通常由公司扣留相當於總納稅義務市場價值的股份數量來履行。該等被扣留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由MYC Marvellous Limited持有。

倘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例如股份回購或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則所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扣除所得稅))乃從本公司擁有者應佔權益中扣除，作為庫存股份，直至該等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以及其他儲備為止。倘該等普通股其後被重新發行，則任何已收取的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應佔的增量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本公司擁有者應佔權益中。

28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匯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7,661,540**	**129**	**16,162**	**430,373**	**(719,422)**	**7,388,78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税項)(附註23)	**–**	**–**	**–**	**–**	**105**	**105**
貨幣換算差額	**–**	**–**	**(69,744)**	**–**	**–**	**(69,744)**
於聯營公司中的股權稀釋虧損的轉回	**–**	**–**	**–**	**–**	**946**	**946**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附註29)	**–**	**–**	**–**	**70,327**	**–**	**70,327**
將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自庫存股份中轉出(附註29)	**205,171**	**–**	**–**	**(212,233)**	**–**	**(7,062)**
註銷股份	**(23,692)**	**–**	**–**	**–**	**–**	**(23,692)**
向本公司擁有者作出的股息分派	**(167,977)**	**–**	**–**	**–**	**–**	**(167,97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75,042**	**129**	**(53,582)**	**288,467**	**(718,371)**	**7,191,685**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529,943	129	(46,942)	644,192	(718,337)	7,408,9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税項)(附註23)	–	–	–	–	(139)	(139)
貨幣換算差額	–	–	63,104	–	–	63,104
於聯營公司中的股權攤薄產生的虧損	–	–	–	–	(946)	(946)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附註29)	–	–	–	145,582	–	145,582
將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自庫存股份中轉出(附註29)	340,569	–	–	(359,401)	–	(18,832)
註銷股份	(41,450)	–	–	–	–	(41,450)
向本公司擁有者作出的股息分派	(167,522)	–	–	–	–	(167,52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61,540	129	16,162	430,373	(719,422)	7,388,782

28 儲備(續)

(a) 提取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其稅後利潤(根據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適用規定釐定)的10%提取法定盈餘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提取儲備須在向股東分配任何股息前作出。除法定盈餘儲備外，任意盈餘儲備可根據股東大會的決議提取。盈餘儲備可用於抵銷前幾年的虧損(如有)，且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資本化為中國附屬公司的資本，但資本化後剩餘的盈餘儲備不少於其資本的25%。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二零二零年股權激勵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一項決議案，據此，本公司控制的僱員股份信託MYC Marvellous Limited獲發行及配發合共7,484,080股本公司普通股。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MYC Marvellous Limited持有的股份拆分為74,840,800股。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日、二零二一年七月八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二零年股權激勵計劃授予本集團僱員(「承授人」)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43,743,004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須自授出日期起在特定服務期間內按歸屬規模分批授出(條件是僱員仍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或於授出日期歸屬。一旦滿足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歸屬條件，解除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股份將受到獎勵的適用限制及任何法律限制。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本公司授予承授人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26,794,019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須自授出日期起在特定服務期間內按歸屬規模分批授出，條件是僱員在若干績效要求的情況下仍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一旦滿足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歸屬條件，解除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股份將受到獎勵的適用限制及任何法律限制。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二零二零年股權激勵計劃(*續*)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授予承授人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1,817,655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須自授出日期起在特定服務期間內按歸屬規模分批授出，條件是僱員在若干績效要求的情況下仍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一旦滿足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歸屬條件，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股份將受到獎勵的適用限制及任何法律限制。

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一項決議案，據此，可將本公司普通股總數(不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5%)授予合資格人士。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本公司向承授人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41,443,996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須自授出日期起在特定服務期間內按歸屬規模分批授出，條件是僱員在若干績效要求的情況下仍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一旦滿足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歸屬條件，解除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股份將受到獎勵的適用限制及任何法律限制。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本公司向承授人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13,089,993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須自授出日期起在特定服務期間內按歸屬規模分批授出，條件是僱員在若干績效要求的情況下仍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一旦滿足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歸屬條件，解除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股份將受到獎勵的適用限制及任何法律限制。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授予承授人獎勵股份，相當於27,628,775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獎勵股份須自授出日期起在特定服務期間內按歸屬規模分批授出，條件是僱員在若干績效要求的情況下仍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一旦滿足各獎勵股份的相關歸屬條件，授予獎勵股份，有關股份將受到獎勵的適用限制及任何法律限制。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授予承授人獎勵股份，相當於26,661,788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獎勵股份須自授出日期起在特定服務期間內按歸屬規模分批授出，條件是僱員在若干績效要求的情況下仍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一旦滿足各獎勵股份的相關歸屬條件，授予獎勵股份，有關股份將受到獎勵的適用限制及任何法律限制。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本公司授予承授人獎勵股份，相當於18,680,558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獎勵股份須自授出日期起在特定服務期間內按歸屬規模分批授出，條件是僱員在若干績效要求的情況下仍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一旦滿足各獎勵股份的相關歸屬條件，授予獎勵股份，有關股份將受到獎勵的適用限制及任何法律限制。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決議案，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授權董事會向合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予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不得超過5%。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向本集團59名僱員授予共計41,200,000份購股權，相當於1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購股權須自授出日期起在特定服務期間內按歸屬規模分批授出，條件是僱員在若干績效要求的情況下仍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一旦滿足各購股權的相關歸屬條件，授予購股權，有關股份將受到獎勵的適用限制及任何法律限制。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70,327**	145,582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預期留存率

為確定計入綜合損益表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金額，本集團須估算於虛擬購股權歸屬期結束時留在本集團的承授人的預期百分比(「預期留存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留存率估計為9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

(a) 預期留存率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及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的變動如下：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人民幣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授予尚未歸屬	55,494,713	16.72
於年內授出	26,661,788	2.20
於年內歸屬	(18,516,295)	19.41
失效／沒收	(10,245,969)	14.9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尚未歸屬	53,394,237	8.88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授予尚未歸屬	**53,394,237**	**8.88**
於年內授出	**18,680,558**	**2.67**
於年內歸屬	**(18,818,243)**	**11.10**
失效／沒收	**(7,556,963)**	**9.2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尚未歸屬	**45,699,589**	**5.38**

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相應授予日期的市價釐定。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預期留存率(續)

(b) 購股權

已授出購股權數量及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的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量	已歸屬未行權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人民幣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授予尚未歸屬	41,000,000	–	3.88
失效	(6,300,000)	–	3.8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尚未歸屬	34,700,000	–	3.88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授予尚未歸屬	34,700,000	–	3.88
於年內歸屬	(8,675,000)	8,675,000	3.50
失效	(2,625,000)	(875,000)	3.8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尚未歸屬	**23,400,000**	**7,800,000**	**4.03**

在年終時未行使期權的到期日和行使價如下：

授出日期	屆滿期	行使價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	二零三三年一月十七日	8.20港元

30 帶息銀行借款

帶息銀行借款的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2.1-2.2**	**2026**	**112,538**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238**
			112,776
長期			
銀行貸款	**0.5-1.4**	**2028-2029**	**2,582**
			115,358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112,776**
第二年			**353**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29**
			115,358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價。

31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44,467**	41,631
根據抵銷條文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	**(6,502)**	(10,74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37,965**	30,8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9,833)**	(10,824)
根據抵銷條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	**6,502**	10,745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3,331)**	(79)

31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不考慮抵銷相同稅務司法權區內的結餘)如下：

	於二零二五一月一日 人民幣	於損益中計入／(扣除) 人民幣	於儲備中計入 人民幣	因子公司而產生的增加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引致的暫時性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106	1,223	–	–	4,32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846	–	(18)	–	1,828
– 租賃負債	11,679	(4,559)	–	–	7,120
– 減值撥備	25,000	5,930	–	–	30,930
– 合同負債	–	260	–	–	260
	41,631	2,854	(18)	–	44,4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使用權資產	(10,464)	3,992	–	–	(6,47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60)	47	–	–	(313)
– 無形資產	–	68	–	(3,116)	(3,048)
	(10,824)	4,107	–	(3,116)	(9,833)

31 遞延所得稅(續)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損益中計入／(扣除) 人民幣千元	於儲備中計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引致的暫時性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340	766	–	3,10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821	–	25	1,846
– 租賃負債	19,827	(8,148)	–	11,679
– 減值撥備	17,457	7,543	–	25,000
	41,445	161	25	41,6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使用權資產	(18,224)	7,760	–	(10,46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90)	(70)	–	(360)
	(18,514)	7,690	–	(10,824)

倘有關稅務利益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則就稅項虧損結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管理層將在未來的報告期繼續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

31 遞延所得稅(續)

於年末，本集團有以下未動用稅項虧損可用作抵銷日後應課稅利潤而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將於下列年期屆滿：		
5年內	**274,480**	189,040
5年後	**2,436,398**	2,329,572
	2,710,878	2,518,612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於中國內地子公司相關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性差異總額約為人民幣93,44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6,298,000元)。倘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由本集團控制及董事確認有關盈利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在中國境外分派，則不予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32 貿易應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貿易款項	**29,828**	24,518

32 貿易應付款(續)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確認日期計的貿易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齡：		
最多3個月	**25,715**	15,832
3至6個月	**2,737**	1,988
6個月至1年	**43**	1,146
1年以上	**1,333**	5,552
	29,828	24,518

33 其他應付款和應計費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工資及員工福利費用	**141,661**	168,564
應付增值税及附加費	**28,404**	4,106
應付區域渠道合作夥伴的佣金	**5,391**	7,486
應計核數師酬金	**3,130**	2,980
區域渠道合作夥伴的按金	**2,347**	1,597
其他	**9,226**	8,645
	190,159	193,378

34 企業合併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通過全資附屬公司收購アシオツト株式會社(ASIOT)100%的權益。ASIOT是一家專注於人工智能與物聯網的專業解決方案提供商，其業務專為日本房地產市場定制。該項收購為 貴集團擴展其日本市場份額的策略其中一環。該項收購的購買對價為現金形式，於收購日支付人民幣33,899,000元。

ASIOT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如下：

	附註	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96
無形資產	19	14,692
存貨		6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1,932
貿易應收款	24	61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24	4,522
貿易應付款	32	(961)
其他應付款和應計費用	33	(264)
合同負債	6	(1,235)
長期借款	30	(3,1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	(3,367)
可辨認資產淨值總額		13,594
商譽	18	20,305
以現金償付		33,899

貴集團就此項收購產生交易成本人民幣544,000元。該等交易成本已列為費用並已包括在合併損益表之其他費用中。

上述確認的人民幣20,305,000元商譽中，包含現有員工隊伍及其他未能單獨識別的組成部分。預期所確認之商譽不會用以扣減所得稅。

34 企業合併(續)

有關收購ASIOT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對價	(33,899)
所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1,932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	(31,967)
計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收購交易成本	(544)
現金淨流出總額	(32,511)

自收購以來，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ASIOT為　貴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2,239,000元，並且為　貴集團帶來淨虧損人民幣980,000元。

若此項合併於年初完成，則集團本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收入及集團虧損應分別為人民幣5,070,000元及人民幣1,267,000元。

35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4,442**	(197,397)
就以下各項進行調整：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853**	40,3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671**	37,285
投資物業折舊	**4,414**	3,773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32,683**	45,921
存貨衝減至可變現淨值	**3,025**	7,059
持有待售資產至可變現淨值的減計	**13,721**	271
財務收入淨額	**(132,816)**	(179,295)
淨外匯差額	**(1,585)**	18,416
無形資產攤銷	**995**	9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37**	1,406
終止租賃	**2,931**	2,626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70,327**	145,582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78**	4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7,078**	4,909
理財產品的收入	**(26,677)**	(16,57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56,577**	(84,275)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	**(40,867)**	(44,369)
合同獲取成本	**25,058**	46,881
合同資產	**(14,522)**	(17,659)
受限制現金	**(747)**	4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839)**	13,176
存貨	**(5,153)**	(1,050)
持有待售資產	**(12,402)**	–
貿易應付款	**2,266**	756
合同負債	**(78,750)**	(96,636)
其他應付款和應計費用	**10,422**	(26,29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58,957)**	(209,434)

35 現金流量資料(續)

(b)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除使用權資產增加(附註17(a))及附註29所述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的非現金投資及融資交易。

(c) 現金淨額對賬

本節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淨額及現金淨額變動的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4,616**	1,945,220
受限制現金	**1,711**	964
定期存款	**1,869,242**	2,097,180
流動投資(i)	**124,918**	226,333
租賃負債	**(46,734)**	(77,393)
現金淨額	**3,613,753**	4,192,304

(i) 流動投資包括本集團對理財產品的投資以及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債務工具的投資。詳情請參閱附註22(a)。

35 現金流量資料(*續*)

(c) 現金淨額對賬(*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人民幣千元	定期存款 人民幣千元	流動投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現金淨額	**1,945,220**	**964**	**2,097,180**	**226,333**	**(77,393)**	**4,192,304**
現金流量	**(246,436)**	**747**	**(191,991)**	**(101,827)**	**35,198**	**(503,309)**
外匯調整	**(34,168)**	**–**	**(31,836)**	**–**	**–**	**(66,004)**
公允價值變動	**–**	**–**	**–**	**412**	**–**	**412**
非現金變動	**–**	**–**	**(4,111)**	**–**	**(4,539)**	**(8,65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	**1,664,616**	**1,711**	**1,869,242**	**124,918**	**(46,734)**	**3,613,753**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現金淨額	3,972,900	1,005	419,082	136,771	(132,553)	4,397,205
現金流量	(2,038,173)	(41)	1,599,068	89,084	43,085	(306,977)
外匯調整	10,493	–	34,197	–	–	44,690
公允價值變動	–	–	–	478	–	478
非現金變動	–	–	44,833	–	12,075	56,90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	1,945,220	964	2,097,180	226,333	(77,393)	4,192,304

36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諾主要與在建資產、租賃改良及土地使用權相關。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年末已簽訂合同的資本性支出並確認為負債的金額為人民幣29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零元)。

36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及土地，租賃期限少於一年，可獲豁免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該短期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79**	88

37 重大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人士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能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有關人士被視為關聯方。倘彼等受共同控制，則亦被視為有關聯。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彼等的近親亦被視為關聯方。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列各方為與本集團存在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6,247**	5,653
退休金成本 – 設定供款計劃	**282**	307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334**	377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4,730**	6,394
	11,593	12,731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附註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4,910,524**	4,894,97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		**286,473**	–
非流動資產總額		**5,196,997**	4,894,97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71,904**	1,620
定期存款		**1,060,380**	1,473,2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26,972**	1,575,2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9,331
流動資產總額		**2,559,256**	3,059,486
總資產		**7,756,253**	7,954,456
權益			
股本	27	**169**	170
庫存股份		**(207,724)**	(22,020)
儲備	(a)	**8,372,096**	8,700,146
累計虧損	(a)	**(602,750)**	(798,909)
權益總額		**7,561,791**	7,879,387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和應計費用		**81,924**	75,069
短期借款		**112,538**	–
總負債		**194,462**	75,069
權益及負債總額		**7,756,253**	7,954,456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附註(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617,044	(884,723)
年內利潤	–	85,814
向本公司擁有者作出的股息分派	(177,990)	–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附註28)	145,582	–
將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自庫存股份中轉出(附註28)	(18,832)	–
註銷股份(附註28)	(41,450)	–
貨幣折算差額	175,792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00,146	(798,909)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700,146**	**(798,909)**
年內利潤	**–**	**196,159**
向本公司擁有者作出的股息分派	**(176,919)**	**–**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附註28)	**70,327**	**–**
將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自庫存股份中轉出(附註28)	**(7,062)**	**–**
註銷股份(附註28)	**(23,692)**	**–**
貨幣折算差額	**(190,704)**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72,096**	**(602,750)**

39 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以及法律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註冊／已發行資本	應佔股權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應佔股權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直接持有：					
明源雲投資	英屬維京群島／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英屬維京群島	0.01美元／0.01美元	**100.00%**	100.00%
Earl Dazzle	英屬維京群島／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英屬維京群島	2美元／2美元	**100.00%**	100.00%
Everlasting Light Investment	英屬維京群島／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英屬維京群島	0.01美元／0.01美元	**100.00%**	100.00%
間接持有：					
MytePro Technology Pte. Ltd. (SINGAPORE)	新加坡／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及雲服務／新加坡	2,000,000新加坡元／2,000,000新加坡元	**100.00%**	100.00%
MytePro Technology Limited (HONG KONG)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5,000,000港元／5,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Viscount Dazzle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一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1港元／1港元	**100.00%**	100.00%
北極光雲	中國／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外商獨資企業	投資控股／中國	294,000,000美元／294,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明源雲科技	中國／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雲服務、本地部署軟件及服務／中國	人民幣1,831,644,737元／人民幣1,831,544,870元	**100.00%**	100.00%

39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以及法律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註冊／已發行資本	應佔股權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間接持有：					
明源雲客	中國／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及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700,000元／人民幣10,700,000元	**100.00%**	100.00%
深圳市橙果科技數字營銷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有限公司	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元	**100.00%**	100.00%
媒好時代	中國／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有限公司	雲服務／中國	人民幣8,888,889元／人民幣8,888,889元	**100.00%**	100.00%
明源雲空間	中國／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有限公司	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0元	**100.00%**	100.00%
武漢明源動力	中國／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有限公司	本地部署軟件及服務／中國	人民幣211,000,000元／人民幣211,000,000元	**100.00%**	100.00%
武漢明源卓越	中國／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有限公司	本地部署軟件及服務／中國	人民幣42,000,000元／人民幣42,000,000	**100.00%**	100.00%
深圳市明源雲計算有限公司（「明源雲計算」）	中國／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及技術服務／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元	**100.00%**	100.00%

39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以及法律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註冊／已發行資本	應佔股權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應佔股權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間接持有：					
武漢明源雲科技	中國／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有限公司	本地部署軟件及服務／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元	**100.00%**	100.00%
明源雲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有限公司	技術服務／中國	10,000美元／10,000美元	**100.00%**	100.00%
明源雲鏈	中國／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有限公司	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1,111,111元／人民幣90,500,000元	**100.00%**	100.00%
北京明源雲新創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三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0元	**100.00%**	100.00%
成都市境見科技有限公司(「境見」)	中國／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有限公司	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零	**100.00%**	100.00%
武漢明源雲創新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中國	人民幣960,000,000元／人民幣318,510,000	**100.00%**	100.00%
武漢明源雲數智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中國	人民幣960,000,000元／人民幣318,510,000元	**100.00%**	100.00%

39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以及法律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註冊／已發行資本	應佔股權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應佔股權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間接持有：					
武漢明源雲新楚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外商獨資企業	投資控股／中國	300,000,000美元／130,000,000美元	**100.00%**	100.00%
海南明源雲領航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二一年四月二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中國	人民幣40,000,000元／人民幣40,000,000元	**100.00%**	100.00%
MytePro Technology Sdn.Bhd.	馬來西亞／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馬來西亞	1,000,000馬來西亞元／1,000,000馬來西亞元	**100.00%**	100.00%
MytePro Technology Japan 株式會社	日本／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日本	5,000,000日元／5,000,000日元	**100.00%**	100.00%
アシオット株式會社(ASIOT)	日本／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日本	10,000,000日元／10,000,000日元	**100.00%**	N/A
PT. MYTEPRO TECH VISION	印度尼西亞／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印尼	印尼盾10,000,000,000／零	**100.00%**	N/A
信託特有：					
MYC Marvellou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有限公司	員工持股平台／英屬維京群島	50,000美元／1美元	**100.00%**	100.00%

(i)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明源盛世投資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註銷。

4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償付重大或然負債。

41 期後事項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無可能導致本財務報告進行調整或需要額外披露的重大事項。

42 其他會計政策

42.1 附屬公司

42.1.1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其可變回報，並能夠運用其指導該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上述回報，本集團即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於必要時，會對附屬公司呈報的金額作出調整，以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a)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時，實體內任何保留權益按其於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於損益中確認賬面值變動。公允價值乃其後將保留權益入賬列為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初始賬面值。此外，就該實體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任何金額予以列賬，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此舉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1附屬公司(續)

42.1.1綜合入賬(續)

(b) 業務合併

所有業務合併均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而不論當中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就收購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已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
- 對被收購業務前擁有者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於附屬公司的任何先前股權的公允價值。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以公允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按比例應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確認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相關收購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1 附屬公司(續)

42.1.1 綜合入賬(續)

(b) 業務合併(續)

- 所轉讓代價;
- 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及
- 被收購實體的任何先前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

超過所購入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允價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倘有關數額低於所購入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差額直接在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在損益中確認。

(c) 並無控制權變動的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變動

並不引致喪失控制權的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按權益交易入賬(即作為以擁有者身份與附屬公司擁有者的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允價值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權益入賬。出售予非控股權益時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內入賬。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1 附屬公司(續)

42.1.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本公司將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倘自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所收取的股息超出該等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該項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投資對象的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收取有關股息時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42.2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的實體(一般持有佔其20%至50%表決權的股權)。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並會調高或調低賬面值以確認於收購日期後投資者應佔投資對象的損益及應佔投資對象的其他全面收益。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的扣減項。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確認的商譽，經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收購一家聯營公司所有權權益後，該聯營公司的成本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淨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作為商譽入賬。

倘於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則僅會將先前按比例在其他全面損益中確認的份額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如適用)。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2 聯營公司(*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損益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其應佔其他全面損益中的收購後變動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累計收購後變動按照投資賬面值予以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時，本集團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代聯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支付款項。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釐定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如存在減值證據，則本集團會按聯營公司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於綜合損益表中「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虧損」一項確認有關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上游和下游交易所產生的利潤及虧損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但僅以非關聯投資者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除非有關交易提供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有所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會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保持一致。

於聯營公司中的股權攤薄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42.3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乃按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而該等附屬公司將人民幣視為其功能貨幣。由於本集團主要業務於中國進行，故本集團決定以人民幣作為呈列貨幣並以人民幣呈報其綜合財務報表(除非另有訂明)。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3 外幣換算(續)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與借款相關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的財務成本中呈列。所有影響損益的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一概於綜合損益表內「其他虧損淨額」中呈列。

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持有的權益等)的換算差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金融資產(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權益)的換算差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

(c) 集團公司

海外業務(其中並無任何公司持有通脹嚴重的經濟體系的貨幣)如持有與呈列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綜合損益表和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收入及費用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現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概約值,在該情況下,收入及費用於交易日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任何淨投資產生的外匯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會計政策詳見附註15。

僅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方會將該項目其後產生的成本計入資產的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已置換部分的賬面值則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乃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自損益扣除。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予以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42.6)。

出售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

42.5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有無限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無需進行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減值的情況下進行多次減值測試。當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則對其他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

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分類，有關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減值撥回的可能性。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6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隨後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

就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於債務工具的投資而言，收益及虧損的入賬將取決於持有投資的業務模式。就於權益工具的投資而言，收益及虧損的入賬則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已於初始確認時行使不可撤銷選擇權，將權益投資入賬列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有關各類金融資產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1。

本集團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在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移，且本集團實質上已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報酬轉移時，有關金融資產將予終止確認。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6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加(倘金融資產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列作費用。

於確定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的整體進行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非對沖關係的一部分，於資產終止確認或減值時於損益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與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列示。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呈列為獨立項目。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賬面值變動乃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就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而言，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呈列，而減值費用於綜合損益表內呈列為獨立項目。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6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標準的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投資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以淨值呈列，惟公允價值未變現變動及於「其他收入」中呈列的理財產品投資產生的已變現收入淨額除外。

權益工具

本集團隨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當本集團的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於終止確認投資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投資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如適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公允價值的其他變動分開呈報。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6 金融資產(續)

(d)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

倘考慮終止確認的部分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則本集團會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屆滿；或(i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轉移，且本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iii)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但於一項符合終止確認現金流量轉讓所有條件(「轉手」規定)及將該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的協議中承擔向最終收款方支付現金流量的合同責任。

倘完全轉讓一項金融資產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則會將以下兩項金額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所轉讓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及
- 自轉讓所收取的代價及已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任何累計收益或虧損的總和。

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資產，惟以其持續參與者為限，並確認相關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項下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當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放款人按極為不同的條款所發行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時，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改時，有關交換或修訂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一項新負債，而相關賬面值的差額則於損益中確認。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6 金融資產(續)

(e) 對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現時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力對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基準結清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會互相抵銷，而淨額將記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4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於現金流量表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存放於金融機構的通知存款及其他短期高流通性投資(原定期限為三個月或以下，隨時可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者)。

4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該等款項為就各報告期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而本集團尚未支付的負債。該等款項為無抵押，通常於確認後90天內支付。除非付款並無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否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按流動負債呈列。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42.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費用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即期應課稅收入應付的稅項，而有關所得稅率經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致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費用根據各報告期末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業務且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以詮釋為準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按預期須向稅務機構繳納的稅款確定撥備。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能可用於動用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備，則不會就外國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定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當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42.10 無形資產

(a) 軟件許可權

購入的計算機軟件許可權根據購買及使用該特定軟件所引起的成本資本化。

與維護軟件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如符合下列標準，由本集團控制的可辨認及獨有軟件產品在設計及測試中的直接應佔開發成本，可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該軟件或資料庫以致其可供使用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10無形資產(續)

(a) 軟件許可權(續)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軟件或資料庫並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或資料庫；
- 可證明該軟件或資料庫將如何產生未來可能的經濟效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軟件或資料庫；及
- 該軟件或資料庫在開發期內應佔的支出能可靠地計量。

資本化為軟件或資料庫一部分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僱員成本及相關經常費用的適當部分。

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入賬列為無形資產，並自該資產可供使用起計攤銷。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開發成本符合該等標準及資本化為無形資產。

(b) 研發支出

不符合上文(a)所列標準的研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先前確認為費用的開發成本於其後期間不確認為資產。

(c) 技術

於業務合併中取得之技術，其成本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10無形資產(續)

(d) 攤銷方法及期間

本集團採用直線法於5年內撇銷軟件許可權，並於10年內撇銷技術，此乃當前業務需求下的最佳估計。

42.11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按月向相關政府部門組織的各種設定提存計劃供款。本集團有關該等計劃的負債僅限於各期間應付的供款。本集團向該等計劃所作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費用，不會以沒收該等於供款悉數歸屬前離開計劃之僱員之供款扣減。該等計劃資產由政府部門持有及管理，並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

(b)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與政府承辦的多項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按該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作出供款(受若干上限規限)。本集團就上述基金的責任限於每年的應付供款。對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費用。

(c) 僱員可享有的假期

僱員可享有的年假在歸屬於僱員時確認。已就僱員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服務而產生的估計年假負債作出撥備。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僱員放假時方予確認。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12租賃

本集團租賃若干辦公室及土地。租期乃按個別基準協商，並包含各種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

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相應負債。租賃付款乃分配至本金及財務成本。財務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報告期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的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費率並於開始日期按指數或費率初步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 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款項；
- 購買權的行使價格(倘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可釐定該利率，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單個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以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為借入資金，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接近的資產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12租賃(*續*)

為確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應：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狀況之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者)的信貸風險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對租賃作出特定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價值低於人民幣35,000元的機器。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予以折舊。倘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42 其他會計政策(續)

42.13股息分派

就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已宣派但於各報告期末並未分派之任何股息金額(已經適當授權及再不由實體酌情決定)作出撥備。

42.14利息收入

若收入來自以現金管理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則利息收入作為財務收入列示。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中。

利息收入就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總額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則就該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經扣除虧損撥備)應用實際利率。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涵義：

「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	指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預期時間表變更」	指	具有本報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一節賦予該詞之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或「公司」	指	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併表聯屬實體」	指	我們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或如文義指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控股公司之前期間，則指有關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猶如其於相關時間已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即確定本報告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即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媒好時代」	指	深圳市媒好時代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明源雲採購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在中國深圳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
「明源雲客」	指	深圳市明源雲客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在中國深圳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其中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

釋義

「明源雲空間」	指	深圳市明源雲空間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明源雲服務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在中國深圳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其中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
「明源雲科技」	指	深圳市明源雲科技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明源軟件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明源拓展軟件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在中國深圳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其中一家全資附屬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與全球發售有關的招股章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
「相關股東」	指	媒好時代登記股東高先生、陳先生及姜先生的統稱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人民幣元,中國法定貨幣
「國資委」	指	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同比」	指	同比
「%」	指	百分比

於本報告內，除另有所指明者外，「聯繫人」、「相聯法團」、「關連人士」、「控股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

技術詞彙

「AIoT」	指	人工智能物聯網，將人工智能技術與物聯網基礎架構相結合，以實現更高效的物聯網應用，改善人機交互，加強數據管理及分析
「應用程序」	指	於智能手機及其他移動設備上運行的應用程序軟件
「架構」	指	集合信息系統的硬件、軟件、數據及通訊能力的架構
「雲端」	指	雲計算供應商可取得共享可配置資源的服務器因應用戶要求通過互聯網提供的應用程序、服務或資源
「客戶實體」	指	於有關期間與我們或我們的區域渠道合作夥伴(其負責在指定地理位置推廣及銷售我們的軟件解決方案)(視情況而定)訂約訂閱並使用我們的軟件解決方案的法人實體
「數據分析」	指	對龐大及多元化數據集採用先進分析技術以發掘隱藏模式、未知相關性、市場趨勢、客戶喜好以及可協助機構作出更明智業務決定的其他有用資料
「ERP」	指	企業資源管理，即讓機構可利用綜合應用程序系統，管理業務及將科技、服務及人力資源相關的後台職能數字化的業務流程管理軟件

「PaaS」	指	平台即服務，提供讓開發商在互聯網構建應用程序的平台及環境的一類雲計算服務
「付費終端集團客戶」	指	一家法人實體，連同其聯屬客戶實體，被視為一個付費終端集團客戶。上述法人實體須(i)為擁有一家客戶實體至少30%投票權的最大股東；(ii)為擁有一家法人實體至少30%投票權的最大股東，且該法人實體擁有一家客戶實體至少50%投票權；或(iii)擁有一家法人實體至少50%投票權，且該法人實體擁有一家客戶實體至少30%投票權。為免生疑問，就本地化部署軟件及服務而言，我們通過對付費終端集團客戶的直接銷售及區域渠道合作夥伴的銷售產生收入，而就雲服務而言，我們通過直接及透過區域渠道合作夥伴對付費終端集團客戶的銷售產生收入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軟件及相關數據集中託管的一種雲端軟件許可及交付模式
「天際PaaS平台」	指	一種由本集團推出的用於敏捷開發、全域集成、流程驅動、數據洞察、科技創新的低代碼PaaS平台